

年
2 0 2 1 報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54

1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業務概述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9
企業管治報告	41
董事會報告	5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102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14
綜合財務狀況表	116
綜合權益變動表	118
綜合現金流量表	1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1
財務摘要	228

董事會**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何寧博士(副主席)

唐振明博士

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博士

高良玉先生

Gavriella Schuster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

賴觀榮博士

巫麗蘭教授

薪酬委員會

賴觀榮博士(主席)

陳宇紅博士

曾之杰先生

巫麗蘭教授

審核委員會

巫麗蘭教授(主席)

曾之杰先生

賴觀榮博士

提名委員會

賴觀榮博士(主席)

陳宇紅博士

曾之杰先生

巫麗蘭教授

公司秘書

梁良齊女士

授權代表

陳宇紅博士

梁良齊女士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網址

www.chinasofti.com

股票編號

香港聯交所股票編號：0354

註冊辦事處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主要往來銀行**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中國北京市海淀區
科學院南路2號
融科資訊中心C座
北翼12層
(郵編：100190)**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46樓4607-4608室

各位投資者：

2021年，在全球疫情反覆和經濟格局重構等諸多不確定性中，數字化帶來確定性。數字技術創新對實體經濟發展的放大、疊加、倍增效應愈加清晰，千行百業海量應用場景的定制開發加速規模化、產業化，伴隨著能力型生態結構的重構，戰略層面呈現出巨大的窗口機會。

把握時代機遇，變「不可能」為「可能」。攻擊的2021年，是公司建立有質量、有價值、有意義業務組合發展陣型關鍵三年的第一年，是第一次全面戰略規劃SP301落地的第一年。報告期內，公司收入、利潤再創新高，並連續4年蟬聯Gartner全球IT服務市場份額TOP100，排名上升至第80位。公司心無旁騖為客戶、為社會創造價值，持續向「十分天下有其一」的戰略目標邁進。

一、向下扎根，卡位開源鴻蒙數字底座

公司堅定、堅決、堅持佈局鴻蒙業務，作為鴻蒙生態全棧式使能領跑者，共同打造數字世界基礎軟件的根，為世界提供第二種選擇。

公司攜手深圳市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哈勃投資共同成立深圳開鴻數字產業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深圳開鴻)，獲得開源鴻蒙的寶貴入場券。

為實現公司智能物聯網戰略快速落地，支撐公司戰略轉型，公司設立智能物聯網業務集團(ABG)。ABG的成立，將構建更堅固的基石業務，並延伸構建國產操作系統發行版產品業務、圍繞國產操作系統發行版產品的生態使能定制服務業務，打造涵蓋產品、服務、基石的多層次業務格局。通過技術牽引，引領基石業務向軟硬結合、2B至2C的更大規模市場發展及提高交付能力，更好服務戰略客戶，實現基石業務進一步高質量、規模化增長。將構建人才發展通道的戰略縱深，實現人才在基石業務、服務業務、產品業務的良性發展和流動，提升人才吸引優勢，做厚公司人才資本，有效助力多層次全棧業務的互動發展及全面增長。

ABG與深圳開鴻的戰略佈局相輔相成。以深圳開鴻的開源鴻蒙產品和發行版業務作為切入點，可以帶動ABG的解決方案和操作系統生態服務快速增長。深圳開鴻將為牽引公司基石業務、雲智能、智能物聯網業務協同發展增加動力。借助深圳開鴻，中軟國際也可以打開政府信創類業務市場，獲得更多戰略機會點和增量空間。

公司抓住開源鴻蒙戰略窗口期，將開源鴻蒙的先動優勢轉化為競爭優勢。公司將實現多層次全棧業務的互動發展及全面增長。攜手合作夥伴構建國產操作系統發行版產品業務，將面向消費領域、行業領域兩大市場，深度參與AIoT生態建設、深度參與信創市場，引領消費升級、引領產業升級；通過業務牽引，引領圍繞國產操作系統發行版產品的生態使能定制服務業務進入千行百業，打造全新業務增長點。作為開放原子開源基金OpenHarmony項目群工作委員會初始成員，公司正通過組建專業公司開發基於OpenHarmony打造國產操作系統發行版產品業務；公司將依托自身行業優勢、聯合行業龍頭，助力推進專業公司加速OpenHarmony操作系統發行版的規模化商用和生態建設。

公司將結合自身在AIoT方面的能力沉澱，通過圍繞產業的資本、人才、客戶、市場四位一體，構建國產操作系統核心生態，落地雲、智能物聯網、高端人才、生態投資等四大基地建設藍圖，做深做厚「根技術」，在軟件強基和技術自立等國家戰略大格局中，充分發揮自身優勢和產業帶動作用，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二、向上突破，依托領先的雲服務及雲解決方案，滿足行業數字化轉型需求

報告期內，公司雲智能業務獨佔鰲頭，領跑華為雲全國生態夥伴，打造非線性增長極，牽引高價值業務快速放量發展。依托領先的雲服務及雲解決方案，滿足行業大量定制開發需求，獲得客戶差異化的價值認可，戰略相關性不斷提高。雲智能業務縱向沿著「上雲、管雲、雲原生」的路徑構建「服務+平台」的業務形態，橫向通過「懂雲、懂行、聚生態」的方式拓展行業解決方案和產業服務，全面突破市場，致力於成為政企行業數字化轉型的首選解決方案供應商和數字化轉型的首選諮詢專家。

通過多年的雲端構建，公司已經具備極強的多雲Cloud MSP能力，在雲開發、雲轉移、雲諮詢領域保持領先優勢。作為華為雲同舟共濟合作夥伴，公司以絕對優勢榮獲雲生態業績第一名，贏得「華為雲最強軍團」的殊榮，實現四年20倍爆發式增長。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強化自身創新能力，以「產品+服務」雙輪驅動，加速雲轉型和創新進程。公司和客戶夥伴聯合創新，雲服務品牌CloudEasy全面升級，提供三大雲平台產品和雲管理服務，為政企客戶提供「全棧」雲服務產品及解決方案。公司自研的「一站式」雲經紀平台「華夏雲網」(Cloud Broker平台)正式商用，包含70+功能模塊的雲管理基礎功能永久免費，全面降低企業上雲用雲的成本和門檻，加速雲轉型進程。公司雲原生行業解決方案在政務、醫療、教育、交通等領域迭代完善，持續打造以行業Know-How為核心的高附加值獲取能力，在智慧城市、智慧園區、智慧教育、智能製造等領域保持高速增長，並在多個5GtoB行業應用領域落地。

公司與用友、金蝶、明源等國內頭部商業軟件平台和綜合雲平臺廠商以「平臺+服務」的生態模式，共同開展「服務產品化」頂層設計，聯合創新開發高代碼、低代碼、多項目管理、諮詢作業管理等平臺和工具，通過共同打開應用服務市場新空間，獲取客戶更多的數字化轉型投資份額，實現ITS 5P創新升級變革，奠定應用服務(AS)業務趕超和業界領先的基礎。基於「有品牌、有意願、有實力、有信任」戰略夥伴關係牽動基於應用服務的數字化轉型業務發展。依托某行業頂級ICT基礎設施與智能終端提供商、運營商、地方政府及國資平臺等超級整合者渠道，圍繞其主航道業務構建、培育、沉澱數字化諮詢和解決方案服務能力，抵達央、國企數字化轉型市場，確立「數字化轉型服務專家」的新身份。

三、 依託軟件工廠精益運營最佳實踐，建立差異化的核心競爭優勢

基石業務隨著「軟件工廠」的沉澱和實踐進展，在服務產品化方面取得了長足進步。以IT技術服務為基礎，驅動「軟件工廠」構建IT服務領域新格局，構建面向客戶E2E服務能力，助力企業數字化轉型。將「軟件工廠」定位為公司核心能力載體，持續提煉服務大客戶的能力和經驗，通過精益外包最佳實踐發展售前、諮詢、培訓等能力，推動「軟件工廠」的快速產品化和商業化，提升交付專家、知識、代碼的復用比例，成為新一代軟件工程能力的領袖型企業，驅動IT服務產業的變革。

報告期內，「軟件工廠」在公司的互聯網、金融、電信等行業成功落地多個樣板項目，幫助客戶提升軟件開發項目的規範化、精細化管理，提質增效，實現穩定高質量交付和綜合成本最優。通過專業能力、技術能力、交付能力構建，同步提升對價值行業的價值客戶深度覆蓋和滲透。

公司積極探索行業軟件工坊模式，依托雲網邊端產業佈局和協同優勢，聚焦端邊系統和設備的大量軟件開發需求，實現核心業務系統及生態夥伴的對接，以此建立新型同舟共濟、聯創共贏的關係。

四、深耕重點城市，以解放號產業互聯網連接數字化轉型中的多方主體

解放號立足軟件產業互聯網領先平臺，持續升級以「項目、數據、文檔、代碼、供應商管理」為主線的項目全過程管理，形成政府主航道核心產品及服務矩陣，不斷沉澱軟件和數字化領域關鍵知識，幫助客戶構建更透明、更高效、更可靠的軟件供應鏈。

報告期內，解放號全資收購北京眾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融合其平臺能力，形成國內規模最大的軟件產業領域知識圖譜。

解放號業務深耕重點城市的本地運營服務能力，覆蓋全國超50座城市，深耕蘇州、南京、重慶、深圳等重點城市，不斷擴大對政府側的覆蓋率和滲透率，積極探索企業側的業務切入口。圍繞解放號「服務連接+知識沉澱」的平臺定位，積極創新ISV服務模式，加速商業模式驗證，實現價值轉化。以解放號生態為依托，推進鯤鵬計算在金融、交通、醫療、智能製造等重點行業領域的應用，借助解放號城市站為企業提供一站式服務。

圍繞HarmonyOS生態落地的鴻聯聯創營，形成平臺搭建先行、全棧服務跟隨、場景示範引領、自主生態匯聚的業務模式。先後在烏鎮、鄭州、蘇州高鐵新城啟動運營，業務基礎能力平臺鴻聯雲已經上線，覆蓋服務浙江、河南、江蘇等區域的IoT市場，全面對接並服務開源鴻蒙南北向生態，不斷催化鴻聯聯創平臺成熟和生態繁榮。

報告期內，公司積極承擔社會責任。積極開展「數字園丁」計劃，號召全體員工用自身專業知識和智慧，為家鄉的數字化發展「澆水施肥」。現已聯合首批國家數字鄉村試點地區——墊江縣啟動「數字園丁」項目，提供符合墊江產業特性、產業目標的解決方案和路徑，助推中小微企業數字化轉型，推動全域數據「匯聚通用」，實現數字經濟全域覆蓋。

各位投資者，向下扎根，向上突破，公司將堅定以戰略規劃為牽引，與戰略客戶開展聯合創新，加強生態合作，依託根技術，圍繞主航道業務構建、培育、沉澱全棧服務能力，深入行業抵達更廣泛的數字化轉型市場，致力於成為「國家最需要、產業最關鍵、客戶最認可、夥伴最信賴、員工最自豪」的企業，依託生產率戰略和增長戰略，實現有質量、有價值、有意義的長期可持續發展。

道阻且長，行則將至。我們的目標是到2023年進入全球IT服務前50名，2026年進入全球IT服務前25名，實現百億美金收入，直至全球ITS市場「十分天下有其一」，成為拼成偉大祖國版圖中非常有價值的品牌之一。我們要以百倍的信心、千倍的努力，鍛造我們的組織，錘煉我們的戰士，在大時代的春天裡展開數字鐵軍的鮮紅旗幟！

陳宇紅

2022年春

1. 公司業務綜述

公司成立於2000年，是大型綜合性軟件與信息服務商，為全球客戶提供「端到端」IT服務，在雲計算、人工智能、大數據、物聯網、區塊鏈、5G等新技術的數字化應用方面具有豐富的諮詢、設計、實施和服務經驗，全面助力客戶的數字化轉型。自2003年上市以來，公司始終致力於成為世界級信息技術服務領袖企業，業務增速持續領跑國內的軟件服務業，純軟服務位勢連續數年保持行業第一，憑借超過百億的服務性收入成功躋身Gartner全球IT服務市場份額排名TOP 80。公司及其旗下分支機構擁有共計千餘項軟件著作權和專利，服務多家全球500強企業的頭部客戶和眾多具備高成長潛力的中長尾客戶，客戶遍佈金融、互聯網、通信、高科技、汽車、政府、公共事業等行業，業務範圍除中國本土以外，還遍佈亞太、北美、歐洲、拉美等地區。

- **技術和專業服務集團(TPG)**

TPG面向大客戶、大行業和政府提供軟件與技術服務、數字化運營服務、雲智能服務和解決方案，堅持諮詢驅動，以自主研發的軟件平台為基礎，通過成熟的項目管理技能和人力資源能力，沉澱行業解決方案，培養大批行業專家和技術專家，在雲、物聯網、大數據、人工智能、移動互聯網、區塊鏈等方向具備深厚的技術應用積累，是客戶數字化轉型的重要合作夥伴，主要大客戶有平安、交通銀行、建設銀行、友邦保險、榮耀、騰訊、阿里、百度、微軟、中國移動、中國電信及某行業頂級ICT基礎設施與智能終端提供商等，並在金融、電信及通信供應商、高科技、汽車、政府、公共事業等行業具有較高知名度。

TPG全力打造軟件工廠的新型交付模式升級服務能力，定位為公司核心能力載體，發展軟件工廠售前、諮詢、培訓等能力，開發OMSP等工具服務，全面、系統、有針對性地為客戶提供包括IT應用開發與維護服務、IT測試服務、基礎設施管理服務、產品研發與服務、數字諮詢與實施服務、系統集成與服務、服務外包等在內的多項軟件與技術服務，滿足客戶的信息化、數字化、智能化需求，得到客戶的高度認可。

TPG借助大客戶數字化轉型的契機和發展機遇，打造數字化運營能力，加持語音助手、智能字符識別、自然語言處理、RPA等創新技術，建設業務流程外包(BPO)「數字工廠」，拓展人工智能基礎數據服務、內容審核、BPO、客服等數字化運營業務，服務客戶遍佈中國、日本和美國等國家。

近年來，TPG抓住客戶數字化轉型升級的發展機遇，充分利用在現有行業積累的能力優勢，迅速發力數字化轉型，積累了大量實踐經驗。確定公司雲智能業務為第二增長曲線，雲服務品牌CloudEasy全面升級、在線雲服務「華夏雲網」正式商用，行業品牌力大幅提升。公司的雲服務能力從成熟的微軟Azure雲服務開始延伸，後成功複製到華為雲、騰訊雲等多個主流雲平台，為客戶提供一站式上雲服務，涵蓋雲諮詢、雲遷移、雲運維管理、雲應用開發與集成等雲服務能力。公司雲智能業務在雲管理服務和專業服務領域已經取得領先地位，正式邁入雲服務領先者陣營，在IDC雲管理服務市場排名躍居第二，雲遷移、雲開發專業服務雙雙蟬聯第一。

TPG多年來持續投入研發，深耕行業解決方案，在數字化轉型的大趨勢下，基於現有產品和解決方案的優勢逐步與雲接軌，在金融、交通等行業成功實現產品和解決方案雲化，同時還拓展多個新的應用行業和場景。

公司已有的雲產品及行業解決方案主要包括：

- 產品：雲管理平台、雲商業平台、企業雲盤、雲店O2O平台；
- 金融：智能機器人、智慧保理、互聯網智慧信貸、車險定價系統、債券評級系統、客戶畫像系統、監管報送平台、監管業務中台；
- 交通：軌道交通票務雲、智慧港口；
- 零售：智慧門店；
- 園區：智慧園區、數字化辦公；
- 政府：審計和監督管理、社會保險與福利管理、國有資產管理等；
- 膚膩

市場

報告期內，本集團之業務主要集中在大中華區，大中華區蘊藏的巨大市場潛力持續為本集團帶來增長機遇。本集團現長期擁有滙豐、騰訊、阿里、榮耀、平安、中國移動、百度、微軟、中國電信、某行業頂級ICT基礎設施與智能終端提供商等一批世界500強客戶，已經為全球47個國家的客戶提供信息技術服務，積累了大量為國際客戶服務的經驗。借數字「一帶一路」東風，集團將結合與某行業頂級ICT基礎設施與智能終端提供商的產品合作和行業合作，持續佈局海外，在現有的中國、美國、日本、印度、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全球戰略中心的基礎上，繼續深入合作，以雲驅動數字化轉型服務鞏固全球服務基本佈局，立志做世界的中軟國際，建立全球IT的中國影響力。

人力資源

截止到二零二一年底，本集團員工總數達到92,039人（截止到二零二零年底本集團員工總人數為75,956人），較二零二零年底增長21.2%。報告期內，全年平均員工總數為83,998人，較去年同期平均員工68,668上升了22.3%。

截止到二零二一年底，技術人員達到87,401人，佔本集團員工總數的95%，其中項目經理、諮詢顧問和高級工程師達到32,601人，佔本集團技術人員總數的37.3%。

本集團自二零零三年創業板上市以來，業務一直蓬勃發展，人員規模同比保持快速增長，具體請見下圖：



經營業績

下表是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和二零二零年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的比例	佔服務性 收入的比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的比例	佔服務性 收入的比例
收入	18,398,076	不適用	不適用	14,101,239	不適用	不適用
服務性收入	18,132,013	不適用	不適用	13,762,185	不適用	不適用
銷售及服務成本	(13,493,835)	(73.3%)	(74.4%)	(9,982,755)	(70.8%)	(72.5%)
毛利	4,904,241	26.7%	27.0%	4,118,484	29.2%	29.9%
其他收入	419,280	2.3%	2.3%	312,821	2.2%	2.3%
終止確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損失	(5,515)	(0.0%)	(0.0%)	(1,201)	(0.0%)	(0.0%)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111,735)	(0.6%)	(0.6%)	(161,384)	(1.1%)	(1.2%)
商譽減值虧損	-	0.0%	0.0%	(21,857)	(0.2%)	(0.2%)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減值虧損	-	0.0%	0.0%	(15,878)	(0.1%)	(0.1%)
其他收益或虧損	151,595	0.8%	0.8%	(14,902)	(0.1%)	(0.1%)
銷售及分銷成本	(943,469)	(5.1%)	(5.2%)	(729,409)	(5.2%)	(5.3%)
行政開支	(1,755,654)	(9.5%)	(9.7%)	(1,301,981)	(9.2%)	(9.5%)
研發成本	(1,249,325)	(6.8%)	(6.9%)	(930,169)	(6.6%)	(6.8%)
其他支出	(47,588)	(0.3%)	(0.3%)	(43,786)	(0.3%)	(0.3%)
財務費用	(99,557)	(0.5%)	(0.5%)	(151,458)	(1.1%)	(1.1%)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投資業績	(10,196)	(0.1%)	(0.1%)	(24,435)	(0.2%)	(0.2%)
除稅前溢利	1,252,077	6.8%	6.9%	1,034,845	7.3%	7.5%
所得稅開支	(115,387)	(0.6%)	(0.6%)	(86,732)	(0.6%)	(0.6%)
年度溢利	1,136,690	6.2%	6.3%	948,113	6.7%	6.9%
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	1,136,911	6.2%	6.3%	954,928	6.8%	6.9%

收入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取得收入為人民幣18,398,076千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4,101,239千元)，同比增長30.5%；二零二一年，服務性收入為人民幣18,132,013千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3,762,185千元)，同比增長31.8%。增長的驅動主要來自核心大客戶業務穩健增長和雲智能業務的高速增長。

二零二一年，各業務集團的收入佔比及增長情況如下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增長率
技術專業服務集團(TPG)	16,622,352	90.3%	12,396,429	87.9%	34.1%
互聯網資訊科技服務集團(IIG)	1,775,724	9.7%	1,704,810	12.1%	4.2%
合計	18,398,076	100%	14,101,239	100%	30.5%

集團收入中包含雲資源轉售業務，該業務按淨額法確認收入，二零二一年該業務採購金額為人民幣967,506千元。二零二一年集團收入為人民幣18,398,076千元，已扣減雲資源採購金額人民幣967,506千元，扣減前總金額為人民幣19,365,582千元。

銷售及服務成本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13,493,835千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982,755

財務費用和所得稅

二零二一年，財務費用為人民幣99,557千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51,458千元)，同比下降34.3%。財務費用佔收入的比例為0.5%，較二零二零之1.1%下降0.6%。主要是因為上一年度有產生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利息費用，而報告期內則無該類費用。

二零二一年，終止確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為人民幣5,515千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201千元)，同比增加359.2%。

二零二一年，所得稅為人民幣115,387千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86,732千元)，同比增長33.0%。二零二一年所得稅有效稅率為9.2%，相對於二零二零年的8.4%增長0.8%。所得稅增加主要是報告期內出售子公司Catapult產生所得稅導致。

其他非現金開支

二零二一年，其他支出為人民幣47,588千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3,786千元)，同比增長8.7%。其他支出佔收入的比例為0.3%，與去年同期水平持平。

二零二一年，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為人民幣111,735千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61,384千元)，同比降低30.8%，主要是由於二零二零年因新冠肺炎疫情的不確定性影響增加，集團出於適當性原則，加大了壞賬撥備的力度。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共有可動用現金餘額(銀行結餘及現金與已抵押存款之和)為人民幣5,578,368千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815,703千元)。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9,534,026千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675,755千元)。二零二一年，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之比率)為3.4，較二零二零年的3.8相比略有下降。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的借貸為1,938,291千元(二零二零年：借貸為人民幣1,789,515千元)。淨借貸比率按借貸金額(借貸和可換股票據扣除可動用現金(銀行結餘及現金與已抵押存款之和))除以總權益計算。本集團的可動用現金餘額在二零二一年和二零二零年均高於借貸和可換股票據之和，因此導致淨借貸比率為負數。

年度溢利和每股盈利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取得年度溢利為人民幣1,136,690千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48,113千元)，同比增長19.9%，二零二一年的年度溢利佔收入的比例為6.2%(二零二零年為：6.7%)，同比下降0.5%。二零二一年的年度溢利佔服務性收入的比例為6.3%(二零二零年為：6.9%)，同比下降0.6%。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為人民幣1,136,911千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54,928千元)，同比增長19.1%。

基於本集團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計算出二零二一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40.89分(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7.86分)，同比增長8.0%。

分部收入及業績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各業務集團的收入與業績的增長情況如下表：

	收入			業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技術專業服務集團(TPG)	16,622,352	12,396,429	34.1%	1,209,519	1,162,191	4.1%
互聯網資訊科技服務集團(IIG)	1,775,724	1,704,810	4.2%	147,939	124,114	19.2%
合計	<u>18,398,076</u>	<u>14,101,239</u>	30.5%	<u>1,357,458</u>	<u>1,286,305</u>	5.5%

分部收入方面，技術專業服務集團收入同比增長34.1%，主要是來自滙豐、騰訊、阿里、榮耀及某行業頂級ICT基礎設施與智能終端提供商等核心客戶業務的增長。互聯網資訊科技服務集團收入同比增長4.2%，主要是來自解放號軟件產業互聯網平台業務所帶來的增長。

分部業績方面，技術專業服務集團業績同比增長4.1%，遠低於收入的增幅，主要是因為報告期內業務毛利率下降，同時研發投入進一步增加所致。互聯網資訊科技服務集團業績同比增長19.2%，主要來自毛利率的提升及壞賬撥備減少。

集團相信，公司多年佈局的雲智能業務進入快速發展階段，將對集團未來業績的持續增長和利潤率的提升持續提供動力。

集資活動

於今年報告期內，本集團曾進行集資活動，集資活動詳情及尚有未動用款項的詳情概述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UBS AG香港分行訂立配售協議，以按盡力基準促致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購買最多合共162,000,000股配售股份，有關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12.26港元。

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來自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970,000,000港元（經扣除配售事項之佣金及其他開支後），所得款項擬定及實際用途如下：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之 結餘	預期動用時間 (附註)
約7.88億港元	全棧雲智能產品、解決方案 的研發、以及與本公司主業 相關的投資併購	尚未動用	按計劃動用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約7.88億港元	打造鴻蒙操作系統、 OpenHarmony軟硬件產品、 解決方案，研發原子化服務 所需的全棧式技術，圍繞鴻 蒙操作系統、OpenHarmony 產業生態進行投資併購	尚未動用	按計劃動用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約3.94億港元	本公司之一般營運資金	尚未動用	按計劃動用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與Dan Capital Management Ltd.(「Dan Capital」)分別訂立可換股票據認購協議及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發行，而Dan Capital則有條件地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90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到期之可換股票據(「2017票據」)。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2017年票據已全數被轉換成180,000,000股普通股。

2017票據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
所得款項擬定及實際用途如下：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之 結餘	預期動用時間 (附註)
約6億港元	用於併購及組建併購基金，以提升新技術能力，加強雲服務生態建設	(i) 約1.93億港元提升新技術能力； (ii) 約4.07億港元用於併購及組建併購基金投資於自主可控業務、雲計算、大數據、人工智能等方向及相關行業及聯營公司；	-	不適用
約1億港元	於解放號的平台升級，打造IT全產業鏈服務平台	約1億港元用於解放號的平台升級，打造IT全產業鏈服務平台	-	不適用
約2億港元	用於補充本公司的營運資金及償還利率相對較高的若干銀行貸款	約2億港元用於補充本公司的營運資金及償還利率相對較高的若干銀行貸款	-	不適用

附註：全數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之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日後市場狀況及戰略發展作出之最佳估計，可能視乎日後市場狀況之發展而有所變動及調整。

A.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成功至為重要，故本公司已採納不同措施，確保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本公司已遵循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的指引，執行其企業管治措施。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遵守守則，惟下列情況除外：

- (i)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偏離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陳宇紅博士現兼任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兼任兩職能讓陳博士為本集團提供有力及一致之領導，從而更有效規劃、決定及推行本集團長遠業務策略，故此安排有利於本集團業務前景。
- (ii) 董事會主席因針對COVID-19爆發的檢疫限制而未能親身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在香港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因而偏離了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然而，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擔任大會主席。
-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擁有同等地位的董事會成員，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建立公正的了解。本公司若干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因針對COVID-19爆發的檢疫限制而未能出席本公司舉行之二零二零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之其他董事已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接受提問以確保與股東有效溝通（偏離管治守則條文第A.6.7條）。

董事會將繼續提升適合本公司業務操守及發展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檢討該等常規，以確保本公司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以及參照標準的最新發展。

B.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已確認遵守了標準守則。

C. 董事會

1. 董事會之組成

於回顧年內及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為止，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何寧博士（副主席）（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委任）

唐振明博士

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博士

高良玉先生

Gavriella Schuster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

賴觀榮博士

巫麗蘭教授

有關本公司主席及其他董事之背景及資歷等詳情，已載於本年報內「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內。全體董事已付出足夠時間關注本集團之事務。各執行董事具備合適資格及足夠經驗，故能勝任其職位，以致可有效地履行其職責。

據本公司經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財務、業務及家庭關係。

2. 會議及董事會常規

根據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1.1，每年應最少舉行四次定期董事局會議，大致上每季舉行一次，並由大多數董事（親身出席或通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董事會舉行八次為檢討及通過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以及審議及通過本公司整體政策及策略的常規董事會會議。上述已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會議出席 已舉行的常規 董事會會議次數	會議出席 全年已舉行的 股東會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	8/8	0/1
何寧博士	5/5*	0/0*
唐振明博士	8/8	0/1
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博士	8/8	0/1
高良玉先生	8/8	0/1
Gavriella Schuster女士	7/8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	8/8	0/1
賴觀榮博士	8/8	0/1
巫麗蘭教授	8/8	1/1

* 僅計算其任職期間舉行的會議

董事於每次董事會會議舉行前收到待決策議程詳情和詳細文件。公司秘書負責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前向董事分發詳細文件，以確保董事可在知情情況下就會議上討論事項作出決定。公司秘書亦負責確保董事會會議程序得以遵守，並就遵守董事會會議程序事宜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3. 董事會之職能

董事會就以盡責及有效的方式管理本公司向股東負責。此外，董事會亦決定整體策略及監督本集團之表現。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業務及事務以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會亦就批准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須予公佈及關連交易、重大收購、出售或投資、聘任及續聘董事、宣派股息及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等事宜作出決策。

董事會將本集團業務之日常運營、業務策略及管理之權利及責任轉授執行董事及管理層。當董事會將其管理及行政職能轉授管理層時，董事會就管理層之權力給予清晰指引，尤其是在管理層須於代表本公司作出決定或任何承擔前須匯報和獲得董事會之事先批准的情況下。

4.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委任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合適及足夠經驗及資歷以履行彼等之職責，藉以保障股東權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巫麗蘭教授具備適當會計專業資格或有關財務管理專門技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

曾之杰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一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超過九年。根據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4.3，在釐定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時，在本公司任職超過九年足以成為一項考慮因素。曾之杰先生從未參與本集團之行政管理。考慮到彼等過往工作之獨立性，董事會認為，縱使曾之杰先生已於本公司在任超過九年，按上市規則仍具獨立身份。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會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性，故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認為該等董事為獨立董事。

5. 主席及行政總裁

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職責須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出任。

陳宇紅博士現兼任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兼任兩職頗為相宜。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作出捐款人民幣約31,210,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33,300,000元)。

財務摘要

節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本集團過去五年刊發業績及資產及負債之概要載於第228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部分。

業務回顧

(i) 本集團業務回顧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回顧分別載於本年報第3至7頁之「主席報告」及第29至40頁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i)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管理層已經辨識到本集團經營活動所產生的主要風險，並通過風險內控制度來檢查，評估和管理所面對的各種風險。

(1) 財務風險

資本風險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可按持續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結構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債務淨額，其包括借貸及可換股貸款票據，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儲備及累計溢利)。

董事每半年檢討一次資本結構。在檢討過程中，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每一類別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會根據董事的推薦建議，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利率風險

由於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變動，本集團須承受利率風險。計息金融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大部分為短期性質)，而計息金融負債主要為按浮動利率計息為主之銀行借貸。本集團須承受與可換股貸款票據、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借貸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有關之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須承受與浮息銀行借貸及短期銀行存款有關之利率風險，集中於無抵押銀行貸款有關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現行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波動。

本集團之政策為獲取最優惠利率。

匯率風險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因提供服務所得收入而產生以外幣列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收賬款，因以外幣列值之採購及借貸而產生以外幣列值之貿易及其他應付帳款，使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設於中國內地、美國及日本，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均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主要承受美元，港元及日圓帶來的風險。除以港幣列值之銀團借款承受較多外匯風險外，其他外匯風險對本集團之影響輕微，管理層已持續監察所有外匯風險之變動。

信貸風險

本集團與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之政策為所有擬以信貸方式進行交易之客戶均須通過信貸評核程序：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專人負責厘訂信貸上限、信貸批核及其他監管程序，確保日後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以逾期信貸虧損模式對貿易結餘分別或給予撥備矩陣進行減值評估。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承受信貸風險已顯著降低。

(2) 業務風險

市場風險

市場佔有率之流失為本集團面對之市場風險。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核心市場持續面對激烈競爭。倘因未能應對變化而使到業務落入對手手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本集團擁有專業之銷售及客戶管理團隊，並致力以具競爭力之優質服務及定價政策來保證現有客戶和業務不致流失。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員或制度不足或缺失，或因外部事件導致之損失風險。管理營運風險之責任基本上由各個職能之分部及部門負責。本集團之主要功能經由本身之標準營運程序、安全標準、權限及彙報框架作出指引。管理層將會通過內控制度定期識別及評估主要之營運風險，以便採取適當風險應對措施。

(iii)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自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終結後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

(iv) 未來發展

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載於本年報第3至7頁之「主席報告」及第29至40頁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v)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具備合規程序，確保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得以遵守，尤以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者為要，如上市規則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委任，監察本集團的政策及常規以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並定期審閱有關政策。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如有任何變動，將不時提請相關僱員及相關營運單位注意。盡本公司所悉，本公司在各重大方面已遵守對其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vi)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鼓勵環境保護並在其日常業務營運中促進環保意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本集團遵從國際及國家的環保標準，及實施環保生產政策，以提高效率並且將能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減至最低，有關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本集團亦會不時檢討其環保慣例，並會考慮在本集團業務營運中實施進一步的環保措施及慣例以提升可持續性。

(vii)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僱員92,039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956人)。僱員薪金維持在有競爭力的水平，並密切參考有關勞動市場及當地政府不時規定的最低工資指引作每年檢討。

本集團乃根據本公司的溢利成果及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派發特別獎金。本公司亦設有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用以招攬及保留最優秀人員，並使僱員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保持一致、本集團擁有以人為本的精神，確保所有員工獲合理待遇，並且持續改善及定期檢討更新其有關薪酬與福利、培訓、職業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與其客戶維持良好關係。本集團已設立客戶投訴處理機制，以接收、分析及研究有關投訴並加以改善措施、提出建議藉以提升服務質量。本集團與其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並每年對其供應商進行公平嚴格的評估。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本公司每名董事或其他高級職員均有權就其因執行職務或其他相關原因而蒙受或招致的一切損失或債務，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本公司已就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可能面對的相關法律行動，投保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董事

於本年底及截至本報告日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	張亞勤博士	曾之杰先生
何寧博士	高良玉先生	賴觀榮博士
唐振明博士	Gavriella Schuster女士	巫麗蘭教授

本公司已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確認其獨立地位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87條，三分之一的董事(乃自最後一次選舉以來任職最久之董事)將輪席告退，且合資格可膺選連任。

委任董事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董事之服務合約

陳宇紅博士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除另有指明外，該合約之內容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完全相同並載列如下：

- (i) 該服務合約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計為期兩年。所有合約期滿後將繼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為止，而該通知不可在首次任期兩年屆滿前發出；
- (ii) 陳宇紅博士之月薪須每年由董事會進行檢討。於首年任期屆滿後之期間內，陳宇紅博士之薪金須由董事會釐定，而年薪不得多於其上一個年度年薪之120%；
- (iii) 在董事會批准下，陳宇紅博士有權收取管理花紅，管理花紅乃參照於有關財政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賬目內所示的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非經常項目前之綜合純利(「純利」)而釐定，惟就任何財政年度本集團應付予所有執行董事之管理花紅總額不得超過純利之5%；及
- (iv) 陳宇紅博士須就向其支付管理花紅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及不計入法定人數內。

何寧博士就擔任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由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七日。何博士可收取薪金為每年人民幣2,400,000元加上不超過其年薪的年度管理花紅。

唐振明博士並無就擔任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

張亞勤博士及高良玉先生就擔任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分別由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起計。Gavriella Schuster女士就擔任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任期由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日起計為期三年。非執行董事於任期屆滿後續任。

根據委任函，曾之杰先生及巫麗蘭教授分別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期兩年，並於任期屆滿後續任。賴觀榮博士並無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協議。

有關董事酬金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除財務報表附註11所披露外，現任及歷任董事並無獲取其他酬金、養老金及任何薪酬安排而須根據上市規則、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383條或香港法例第622G章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作出披露。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責任除外)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及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該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者如下。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股份(「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根據購股權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股份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概約百分比
陳宇紅	實益擁有人、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的利益，酌情信託的成立人及信託的受益人 協議之其他訂約方所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須予披露之權益	284,392,861 (附註1) 94,700,000 (附註2)	-	379,092,861	12.35%
唐振明	實益擁有人及信託的受益人	19,027,765 (附註3)	-	19,027,765	0.62%
張亞勤	實益擁有人	400,000 (附註4)	1,000,000	1,400,000	0.05%
Gavriella Schuster	實益擁有人	- (附註4)	1,000,000	1,000,000	0.03%
高良玉	實益擁有人	- (附註4)	1,000,000	1,000,000	0.03%
曾之杰	實益擁有人	- (附註4)	800,000	800,000	0.03%
賴觀榮	實益擁有人	- (附註4)	800,000	800,000	0.03%
巫麗蘭	實益擁有人	- (附註4)	800,000	800,000	0.03%

附註：

- (1) 該16,600,000股獎勵股份為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授予陳宇紅博士並由信託機構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持有，其中5,600,000股獎勵股份於年內歸屬，其餘獎勵股份將按未來績效分期歸屬。
- (2) 根據Dan Capital Tangkula Limited Partnership及Dan Capital Kunlun Limited Partnership(統稱「丹合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認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發行本金總額為9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丹合可換股票據」)，陳宇紅博士與丹合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訂立一份一致行動承諾契據以規管彼等買賣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本公司接獲Dan Capital可換股票據持有人之正式要求，兌換彼等全部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兌換後，50,8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發行予Dan Capital Tangkula Limited Partnership及129,2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發行予Dan Capital Kunlun Limited Partnership。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Tangkula及Kunlun分別持有本公司25,830,000股和68,870,000股普通股。
- (3) 該7,200,000股獎勵股份為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授予唐振明博士並由信託機構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持有，其中1,440,000股獎勵股份於年內歸屬，其餘獎勵股份將按未來績效分期歸屬。
- (4) 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乃指授予董事之購股權權益。

認購股份之購股權

董事姓名	於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二一年		
	行使價 (港元)	一月一日	於年內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於年內 已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予之 購股權數目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 總數之百分比	擁有權益 之相關 普通股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 總數之百分比
Gavriella Schuster	5.22	1,000,000	1,000,000	-	-	-	1,000,000	0.03%	(i)
	5.65	1,000,000	-	-	1,000,000	0.03%			(ii)
張亞勤	5.65	1,000,000	-	-	1,000,000	0.03%	1,000,000	0.03%	(ii)
高良玉	5.65	1,000,000	-	-	1,000,000	0.03%	1,000,000	0.03%	(ii)
曾之杰	5.65	800,000	-	-	800,000	0.03%	800,000	0.03%	(ii)
賴觀榮	5.65	800,000	-	-	800,000	0.03%	800,000	0.03%	(ii)
巫麗蘭	5.65	800,000	-	-	800,000	0.03%	800,000	0.03%	(ii)

附註：

- (i)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獲接納。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28/09/2018	27/09/2021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30%
28/09/2019	27/09/2021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30%
28/09/2020	27/09/2021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40%

- (ii)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六日獲接納。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四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27/08/2021	26/08/2024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40%
27/08/2022	26/08/2024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30%
27/08/2023	26/08/2024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3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由彼等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所指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編製最近已刊發經審核賬目之日期)以來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計劃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之任何有效合約或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獲授任何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擁有認購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利。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標準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遜於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所載交易規定標準之董事證券交易操守守則。經對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交易規定標準及董事證券交易操守守則。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的書面決議，本公司原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為期十年。該購股權計劃隨後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終止，一項條款與購股權計劃實質上相似的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於同日在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採納，為期十年。

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隨時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新股份獲批准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期權計劃（「計劃授權限制」）。計劃授權限額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更新並獲股東批准，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劃授權限額下共發行290,570,735股股份，約佔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的9.4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的購股權已無未行使，根據本集團若干董事、僱員及供應商已獲授88,800,000股股份（二零二零年：91,000,000股）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的股票期權計劃尚未行使，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總額的2.89%（二零二零年：3.13%）。授予的該等股票期權的行使條款載於附註42參見上文「董事在股份中的權益」一節中的財務報表和附註。

於報告年度內，概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共有2,200,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並無任何購股權失效。緊接於年內行使購股權日期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港幣10.86元。

除上文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或失效的購股權。

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起生效及有效為期十年。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乃為肯定若干僱員的貢獻，並給予彼等誘因，讓彼等留任繼續為本集團之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並吸引合適人員推動本集團之進一步發展。股份獎勵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之公佈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的獨立受託人已動用總代價約71,26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53,178,000港元)在公開市場購入合共6,932,000股(二零二零年：28,846,000股)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合共152,000,000股獎勵股份，其中23,800,000股獎勵股份授予本公司董事並將按未來績效考核結果分期歸屬。

報告期內，董事及員工歸屬之21,651,000股獎勵股份詳情如下：

揀選僱員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授出 但未歸屬	報告期內授出 獎勵股份	報告期內歸屬 獎勵股份	已授出 但未歸屬
陳宇紅(董事)	16,600,000	–	5,600,000	11,000,000
唐振明(董事)	7,200,000	–	1,440,000	5,760,000
員工	128,200,000	–	14,611,000	113,589,000
	<hr/>	<hr/>	<hr/>	<hr/>
	152,000,000	–	21,651,000	130,349,00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0,137,000股(二零二零年：174,856,000股)本公司股份由股份獎勵計劃的獨立受託人持有，佔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普通股之5.22%(二零二零年：6.02%)。

股票掛鉤協議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鉤協議。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各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利，於期內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於重要合約之權益

於本年度年結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涉及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所參與之本集團業務，而董事或其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管理合約

於本年內概無有關管理及經營本集團全部業務或任何重大業務部份的合約存在。

關連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沒有訂立任何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披露為「持續關連交易」，及曾進行以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關連交易」之交易：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本集團與深圳市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深圳資本集團」)成立合營公司深圳開鴻數字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深圳開鴻」)。本集團注資人民幣76,250,000元獲得50.83%股本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為了讓深圳開鴻的股權結構滿足涉密項目要求、引入深圳哈勃科技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哈勃投資」)增資入股以及提供給深圳開鴻員工更好的激勵機制，本集團簽署股權轉讓協議，將其在深圳開鴻的全部股本權益轉讓給鴻聚創新(北京)信息技術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鴻聚創新」)，代價為人民幣7,625萬元。同時以相同的每股價格通過深圳建信中軟國際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建信中軟國際」)增資深圳開鴻，間接持有深圳開鴻19.5%的權益。鴻聚創新是深圳開鴻的員工持股平台，由本公司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陳宇紅博士擔任GP及控制的一家有限合夥公司，按照股東協議的要求，此部分股權未來兩年內將分配給深圳開鴻之員工。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建信中軟國際，鴻聚創新及哈勃投資簽署深圳開鴻增資協議，承諾分別向深圳開鴻注資人民幣9,750萬元、人民幣250萬元及人民幣1億元。

建信中軟國際為本集團之投資企業，是為投資於深圳開鴻而成立之特殊目的機構。建信中軟國際之普通合伙人為獨立第三方。建信中軟國際之唯一有限合伙人為北京中軟國際，持有其99.9%的股本權益。

於股權轉讓協議及深圳開鴻注資協議完成後，惟本集團透過其於建信中軟國際中之99.9%合伙權益，於深圳開鴻中擁有約19.5%間接實際股本權益。

鴻聚創新為一家有限合伙，(i)北京創鴻聚勢為其普通合伙人；(ii)陳宇紅博士連同其聯繫人北京創鴻聚勢以及彭江先生為其有限合伙人，彼等分別擁有70%及30%有限合伙權益。(按照股東協議之要求，此部分股權需在未來兩年內分配給深圳開鴻之員工。)北京創鴻聚勢由陳宇紅博士全資擁有，而陳宇紅博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彭江先生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因此，鴻聚創新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該等交易整體而言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關聯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進行之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對於構成非豁免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的關聯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應佔營業總額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約70.24%(二零二零年：72.67%)，而本集團之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約53.68%(二零二零年：57.13%)。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應佔採購總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56.01%(二零二零年：34.97%)，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25.57%(二零二零年：10.92%)。

本公司之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指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權益之股東)並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載入登記冊內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股份之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概約數目	本公司已發行 普通股股本總額 之概約百分比
Dan Capital Tangkula Limited Partnership(附註1)	協議之其他訂約方所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須予披露之權益	379,092,861	12.35%
Dan Capital Kunlun Limited Partnership (附註1)	協議之其他訂約方所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須予披露之權益	379,092,861	12.35%
UBS Group AG(附註2)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16,690,361	10.32%
Bank of Communications Trustee Limited(附註3)	信託	160,137,000	5.22%

附註：

- (1) 根據Dan Capital Tangkula Limited Partnership及Dan Capital Kunlun Limited Partnership(統稱「丹合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認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發行本金額為9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丹合可換股票據」)，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丹合可換股票據兌換後分別向Dan Capital Tangkula Limited Partnership及Dan Capital Kunlun Limited Partnership發行50,800,000股普通股及129,200,000股普通股。陳宇紅博士與丹合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訂立一份一致行動承諾契據以規管彼等買賣本公司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丹合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被視為陳博士持有之284,392,861股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股權架構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的表格2 - 法團大股東通知。
- (2) 由於UBS AG, UBS Asset Management (Americas) Inc., UBS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 UBS Asset Management Trust Company, UBS Fund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 UBS Asset Management (Shanghai) Limited, UBS Switzerland AG, 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UBS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GmbH, UBS Asset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 UBS Fund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 UBS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and UBS Asset Management (Australia) Ltd.均為UBS Group AG的全資附屬公司，UBS Group AG被視作持有該等公司於上述披露所合共持有的316,690,361股本公司好倉股份。有關股權架構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表格2 - 法團大股東通知。
- (3)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訂立信託契據，以委任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為該信託的受託人並持有及管理信託基金，並管理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以總代價71,267,000港元在公開市場購入合共6,932,000本公司股份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酬金政策由薪酬委員會按僱員之表現、資格及能力而釐定。本公司董事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按本公司之營運業績及市場指標而釐定。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旨在鼓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有關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告附註42。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僱員之薪酬

董事(記名)及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薪酬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授予新股。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維持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競爭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除在本集團業務佔有權益外，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擁有權益。

核數師

本公司之核數師最近三年未發生變動。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陳宇紅博士

北京，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本集團以「成為全球最優秀的IT服務商」為願景，以「做世界的中軟國際」為使命，以「率真存厚 立志有恆 奮鬥為本 成就客戶 創造分享 共同成長」為核心價值觀，始終堅持在實現自身可持續發展的基礎上，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為經濟、社會、環境可持續發展做出貢獻。

本報告以集團層面的相關政策、理念及目標為導向，全面闡述了2021年度本集團在環境及社會方面做出的努力與取得的成效。本報告遵循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指引」)編寫，參考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RI)的標準編製。本集團管治情況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的《企業管治報告》部分。本報告涵蓋期間為2021年1月1日 - 2021年12月31日(報告期)，報告覆蓋中軟國際集團總部及所屬企業(以下簡稱「本集團」)。

報告中的財務數據來自本年報，其他數據統計範圍包含中軟國際集團總部及所屬企業，特別說明除外。本報告所涉及貨幣金額以人民幣作為計量幣種，特別說明除外。

董事會ESG管治聲明

本集團董事會高度重視環境、社會及管制(以下簡稱「ESG」)工作，對集團的ESG策略、匯報及監管承擔全部責任，並按照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制報告指引》的要求，持續完善本集團的ESG管理體系，推進董事會在ESG方面的治理。董事會結合外部經濟環境變化、宏觀政策及公司發展戰略，並關注利益相關方訴求，識別本集團的ESG風險，定期檢討ESG重要議題，以明確公司ESG治理重點。報告期內，董事會重點推動集團制定包括溫室氣體排放、廢棄物排放、能源與資源利用、無害廢棄物管理等ESG環境目標，對目標設定及完成的進展進行定期審議。

本報告詳盡披露中軟國際集團2021年度ESG工作進展與目標設定情況，並已獲董事會審議通過。

公司ESG管理

本集團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集團內有關的ESG風險，確保設立有效的ESG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定期檢討本集團的表現，並審批ESG報告內的披露資料。

本集團設立由董事會執行委員會領導的ESG工作組，ESG工作組負責執行董事會的策略及政策，對接各業務部門組織ESG日常工作的執行與目標落實。董事會執行委員會管理層定期向董事會彙報ESG重大事項的執行情況。

ESG滙報原則

- **重要性**：集團ESG事宜重要性由董事會釐定，利益相關方溝通及實質性議題識別的過程及實質性議題矩陣均在本報告中進行披露。
- **量化**：本報告中定量關鍵績效指標的統計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以及轉換因素的來源，均在報告釋義中進行說明。
- **平衡**：本報告不偏不倚地呈報本集團報告期內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報告讀者決策或判斷。
- **一致性**：本報告披露數據所使用的統計方法均保持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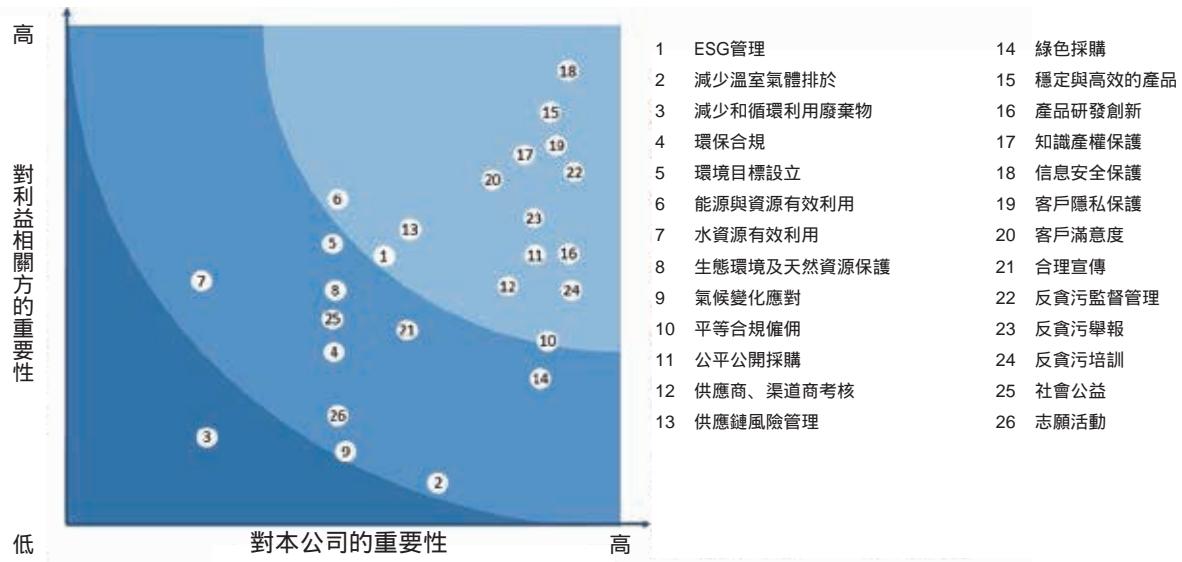
利益相關方識別與溝通

本集團始終致力於與利益相關方建立多元溝通渠道，切實保障各利益相關方權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我們時刻保持與主要利益相關方的溝通與聯絡，通過瞭解利益相關方需求，確定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重點。本集團主要利益相關方包括：

利益相關方	溝通渠道	期望
政府及監管機構	研習政策及指導文件； 參加相關部門及協會組織的會議及培訓； 配合相關機構視察檢查； 以電話、電郵、面對面方式進行訊息聯絡； 配合相關部門開展疫情排查與防護工作	- 遵守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 - 廉潔從業 - 依法納稅 - 保證產品安全 - 推動技術進步 - 遵從防疫管控要求
股東及投資者	召開股東大會及投資者會議； 發佈財務報告、公告等資訊； 通過企業網站發佈新聞、訊息； 與投資人進行電話、電郵、面對面溝通	- 持續的經營業績提升 - 合規的業務運營 - 完善的企業管制 - 及時完備的信息披露 - 可觀的投資回報
顧客	開展客戶需求調研； 進行客戶服務滿意度問卷調查； 與客戶進行電話、電郵、面對面溝通	- 保證產品及服務質量 - 確保按期交付，履行產品責任 - 保障客戶信息安全 - 滿足客戶多元化需求
員工	開展組織氛圍問卷調查； 定期召開會議，組織員工座談； 開展員工及家庭聯誼、互動活動； 開設線上交流及問答平台； 與員工進行電話、電郵、面對面溝通； 疫情期間保障員工健康的措施	- 維護員工利益 - 關注員工職業健康 - 保障工作場所安全 - 提供培訓及發展機會 - 提供公平合理的報酬
供應商	實地拜訪評估、訪談； 與供應商進行電話、電郵、面對面溝通	- 公開、公平、公正採購 - 信守合約，互利共贏 - 需求穩定，共同發展
社區	保持社區聯絡及對話； 參與社區活動； 進行慈善捐助	- 保護社會環境 - 支持社區發展 - 平等僱傭保護人權
公眾與媒體	發佈財務報告、公告等資訊； 通過企業網站及社交媒體發佈新聞、訊息； 設立電話、電郵、互聯網通訊平台等聯絡渠道	- 發佈資訊全面、透明 - 及時反饋外部問詢 - 持續的業務發展

實質性議題識別

本集團依據上市規則附錄ESG指引和國際標準，針對相關ESG議題，與利益相關方溝通問卷實際情況，從環境和社會議題對利益相關方重要性及對公司重要性出發，分別對與我們業務相關且重要的ESG事宜進行評估，篩選並形成實質性議題矩陣，作為本集團ESG關注及披露依據。



A 環境

本集團以「促進節能減排·環保智慧城市·綠色解決方案」為環境責任，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國家發展改革委住房城鄉建設部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等國家法律法規及政策要求。我們在注重減少自身排放，提高資源使用效率，倡導綠色辦公、節約能源理念的同時，也借助自身的「數字環保」業務能力，聚合業界先進的IT工具集、規模化軟件工廠理念和實踐，向客戶提供數智綠色解決方案，賦能企業數智化轉型發展，努力構建綠色生產生活方式。

A1 排放物

本集團聚焦軟件與信息技術服務領域，自身生產活動對環境影響較小，排放物主要來源於自用能源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員工因出差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等無害廢棄物，以及廢棄電腦、顯示器及其他電子元件等電子廢棄物。報告期內，集團為減少排放所實施的管理舉措包含：

- 溫室氣體排放管理
 - 嚴格審核公務車輛的使用申請，鼓勵員工採取自行車、搭乘公共交通等低碳方式出行，減少員工通勤或商務旅行過程中的碳排放。
 - 增配視頻會議設備，提倡採用WELINK等線上會議方式，2021年使用線上會議達到210,925場次，較2020年增加了62%。
 - 在西安基地園區、南京江寧場地增配充電樁，為員工使用新能源車提供便利。

- 無害廢棄物管理
 - 推行垃圾分類，減少白色垃圾污染。
 - 在茶水間配置微波爐、冷藏櫃等設備，鼓勵員工自帶便當，減少一次性餐具使用。
 - 推進使用電子合同，倡導無紙化辦公，2021年實現近17萬份文件的電子簽署。
 - 在打印區域，配備二次紙回收利用筐，內部文件提倡雙面打印或二次使用單面印紙，積極推行節約用紙的觀念。
 - 行政、人事、信息安全、地區部等部門的宣傳材料使用電子廣告機代替紙質材料。
 - 場地搬遷、舊場地改造，盡量使用可利舊材料，例如玻璃白板、玻璃隔斷牆、地面、天花，均優先考慮利舊修補，減少廢物丟棄。2021年場地裝修利舊物資達到2,436件。
- 電子廢棄物管理
 - 對電子廢棄物進行科學分類，交由有資質的第三方或電子設備回收商進行處理。
 - 租賃電子設備，減少電子廢棄設備的產生。
 - 設立鍵盤、鼠標、電源線、連接線回收筐，不定期地對閒置設備進行有序回收，便於二次使用。
 - 回收改造廢舊電腦硬盤及設備零件，供員工循環使用。
- 污水排放管理
 - 本集團污水排放主要源於辦公區域產生的生活污水，且全部污水按規範流程進行處理後排向市政管道。

溫室氣體、能耗、水資源使用方面的環境目標：

以2021年為基準，未來5年，公司人均溫室氣體排放量、人均綜合能源耗用量、人均耗水量保持穩定。

無害廢棄物管理目標：

未來將持續推進落實生活垃圾分類處置，規範處置率達100%。

排放物數據披露

指標	2019年度數據	2020年度數據	2021年度數據
直接排放源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CO ₂ 當量)	60	54	69
間接排放源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CO ₂ 當量)	14,605	15,538	21,094
員工因出差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CO ₂ 當量)	6,197	2,871	3,029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噸CO ₂ 當量)	20,862	18,463	24,192
百萬元營業收入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CO ₂ 當量 百萬元)	1.73	1.31	1.32
生活污水排放總量(噸)	209,496	195,297	213,897
辦公生活垃圾排放量(噸)	4,821	6,099	6,893
百萬元營業收入辦公生活垃圾排放量 (噸 百萬元)	0.12	0.25	0.38
電子廢棄物產生量(噸)	不適用	不適用	16
百萬元營業收入電子廢棄物產生量 (噸 百萬元)	不適用	不適用	0.001

註：

- 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方法參考世界資源研究所(WRI)和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WBCSD)發佈的《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12(修訂版)》、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發佈的《第五次評估報告》；用於範圍二計算的電網排放因子參考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最新發佈的《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發電設施》(環辦氣候〔2021〕9號)中國區域電網排放因子。

- 2、公司排放物數據的統計範圍為中軟國際集團在中國境內註冊的分子公司實體產生的數據，不包括海外辦公場所產生的數據。2021年，本集團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8,398.076百萬元。
- 3、2021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增加，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業務量擴充帶來的人員及辦公場地增加，導致場地用電及公務用車的汽油消耗增加，因而由其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增加。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節能環保相關法律法規，在日常工作中貫徹環保理念、落實環保行為，減少辦公過程中的資源消耗，提高資源利用率。我們涉及使用的資源主要為電子設備及中央空調等設施運行所使用產生的電力消耗、市政供水來源的水資源及從外部採購的包裝盒、說明書、光盤等包裝材料。本集團在資源節約方面的日常管理措施包括：

- 節約水資源
 - 定期檢查水管、水龍頭等設備，及時更新老舊設備，減少因漏水、滴水產生的浪費。
 - 在洗手間等公共區域，張貼節約用水提示語，提升員工環保意識。
- 降低能源消耗
 - 推行「六關」制度，要求員工下班離開工位前將電腦關機、顯示屏斷電。保安巡檢場地時要檢查並確保燈、電腦、飲水機、冰箱、微波爐、空調等設備已關閉。按員工加班情況，分時段關閉場地用電設備，減少耗電量，並且將「人走燈滅」的要求納入考核之中。
 - 要求所有新建辦公場地使用LED節能燈，原辦公場地逐步替換LED節能燈。

資源使用數據披露

指標	2019年度數據	2020年度數據	2021年度數據
汽油消耗量(升)	27,266	24,852	31,811
用電量(萬千瓦時)	2,369	2,636	3,631
百萬元營業收入用電量(萬千瓦時 百萬元)	0.20	0.19	0.20
綜合能源消耗量(噸標煤)	2,941	3,266	4,496
百萬元營業收入綜合能源消耗量(噸標煤 百萬元)	0.24	0.23	0.24
用水量(噸)	246,466	229,761	251,643
百萬元營業收入用水量(噸 百萬元)	20.47	16.29	13.68

註：

1. 綜合能源消耗量計算方法參考《綜合能耗計算通則GBT2589-2020》。
2. 公司資源使用數據的統計範圍為中軟國際集團在中國境內註冊的分子公司實體產生的數據，不包括海外辦公場所產生的數據。2021年，本集團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8,398.076百萬元。
3. 2021年用電量增加，主要原因是集團人員數量增加，辦公場地增擴，用電消耗量隨之增加。

A3 環境及自然資源

本集團緊密圍繞國家「碳中和」戰略，佈局綠色能源、數字能源、智慧能源領域，利用IT服務以及數字化生態資源優勢，打造一體化智慧能源解決方案。報告期內，我們與國能信控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圍繞「產業鏈融合、技術聯合研發融合、團隊融合、科研成果轉化融合」，在能源數字化轉型、智慧電廠、新能源、儲能、微網、電力輔助服務、綜合能源規劃、互聯網+移動辦公等領域開展全面深入合作，率先在能源電力行業推廣自主可控操作系統發行版產品，打造行業標桿並複製推廣，努力構建綠色先進的智慧能源生態，以科技的力量助力國家「碳達峰、碳中和」實現。

A4 氣候變化

本集團積極應對氣候變化，識別氣候變化可能導致的風險因素，高度重視極端天氣可能帶來的影響。積極獲取政策動向，及時納入公司長期規劃，為可持續發展方面相關政策要求可能對公司業務發展和財務費用產生的影響做好準備。

在應對氣候變化產生的實體風險方面，集團遵循《GBT30146-2013公共安全業務連續性管理體系要求》、《ISO22301業務連續性管理 - 2012》等要求，明確重大環境與社會風險管理方針與原則、管理框架與組織職責，規範管理流程、上報機制、事故分級標準；修訂包括《中軟國際地震災害應急預案》、《中軟國際火災事件應急預案》、《中軟國際颱風暴雨災害應急預案》等一系列應急預案，制定事件分級機制，強化事件預防預警、應急響應、應急處置、應急保障、信息報告等內容；結合地區極端天氣頻次與規模，加強樓宇安全性評估檢查、制定相關應急預案等，減少極端天氣破壞公司樓體、影響設備安全造成的損失；及時監控散熱設備使用時間，避免持續高溫造成能耗增加，並評估能耗增加所帶來的成本影響。

B 社會

本集團兼顧員工、供應商、客戶和社區等利益相關方的需求，將員工視為我們寶貴的財富，為員工提供廣闊的發展平台，保障員工權益，關注員工發展；不斷完善供應商管理體系，推動供應商履責；優化產品質量，提升客戶體驗；開展反腐倡廉工作，營造清正廉潔氛圍；助力公益慈善，構建美好社會。

B1 僱傭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國家法律法規的要求，制定完善的內部管理制度，積極維護員工在平等合法規僱傭、薪酬福利、工時假期等多方面的權益，打造平等團結、和諧多元的人才隊伍。

本集團採用公平僱傭的原則，構建性別、民族、年齡、學歷及其他特徵方面多元化的勞動力結構，遵循國家法律法規，保障員工權益。我們採用校園招聘、社會招聘等渠道，提供全職和兼職等就業形式，使用工形式多樣化。優化完善既有的招聘系統、拓展招聘渠道，並優化內推，助力人才引進。截至2021年12月末，本集團共有員工92,039名，分佈在全國各地和全球各個國家，其中回族、土家族、滿族、壯族等少數民族員工共計3,273名，約佔總員工數的3.56%，僱傭殘疾員工298名，約佔總員工數的0.32%，年度內吸納應屆畢業生1,759人。

僱傭數據披露

指標	2021年度數據
員工總數(人)	92,039
全職員工人數(人)	91,907
兼職員工人數(人)	132
男性員工人數(人)	61,554
女性員工人數(人)	30,485
年齡 30歲員工人數(人)	63,072
30 < 年齡 50歲員工人數(人)	28,768
年齡 > 50歲員工人數(人)	199
西安地區員工數(人)	20,886
深圳地區員工數(人)	19,930
上海地區員工數(人)	10,090
南京地區員工數(人)	9,244
北京地區員工數(人)	9,019
成都地區員工數(人)	4,463
杭州地區員工數(人)	3,942
武漢地區員工數(人)	3,634
東莞地區員工數(人)	3,004
其他地區員工數(人)	7,827

僱員流失率	2021年度比率
男性員工流失率(%)	28
女性員工流失率(%)	30
年齡 30歲員工流失率(%)	32
30 < 年齡 50歲員工流失率(%)	22
年齡 > 50歲員工流失率(%)	26
西安地區員工流失率(%)	18
深圳地區員工流失率(%)	37
上海地區員工流失率(%)	38
南京地區員工流失率(%)	21
北京地區員工流失率(%)	41
成都地區員工流失率(%)	33
杭州地區員工流失率(%)	43
武漢地區員工流失率(%)	18
東莞地區員工流失率(%)	13
其他地區員工流失率(%)	23

保障員工權益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工傷保險條例》等法律法規，結合用工地的相關政策法規，制訂人力資源管理相關制度，依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我們用尊重、信任、機會、榮譽、薪酬激發員工的責任感和使命感，吸引優秀人才，留住關鍵人才，保持組織活力，努力實現公司和員工的共同發展。集團採取多種措施保障員工權益，包含：

- 薪酬優化
 - 引入人力資源專家，打造專業激勵管理團隊，持續優化公司職位職級體系，聚焦專業管理能力；
 - 梳理崗位職責和能力要求，進行人員盤點，評定任職資格級別，構建績效與薪酬管理的專業能力地圖；

- 建立薪酬激勵管理日曆，推進薪酬激勵管理的制度化、流程化、日曆化；
- 試點基層組織激勵辦法，表彰和激勵在一線組織中有突出貢獻的組織和個人。
- 工時管理
 - 推行彈性工作制，按不同區域、業務設置彈性辦公時間；
 - 將員工各項考勤分析數據線上化展示，以便部門及時掌握員工工作時間等情況，與員工溝通併合理安排工作、休息。
- 假期管理
 - 在員工手冊中明確各類帶薪假期，使員工更好的享受權益，安心工作；
 - 及時響應「育兒假」政策，確保員工第一時間享受該項福利。

員工關愛活動

本集團努力營造充滿活力與幸福感的工作氛圍，開展豐富多彩的員工活動，激發員工工作熱情。報告期內，集團開展了包含傳統節日慶賀、健康月、家庭日等聯歡及送溫暖派福利活動，並在員工生日、入職週年等時點設計個性化祝福賀卡，充分關懷員工的身心健康，提高員工凝聚力和歸屬感。

「紅星閃耀，社團活動日益豐富」

點燃心中最亮的星、追逐前方共同的夢，公司創辦的員工社團—紅星社進一步發展壯大，紅星社秉承著「弘揚企業文化、促進員工關係」的宗旨，彙集身懷絕技的小夥伴們樂享生活。社員們懷著飽滿的熱情編排節目、展露特長、交流互動，以積極向上的心態對外散發鬥志昂揚的青春活力。報告期內，紅星社已成立西安分社，未來還會在更多地域逐步建立分社，不斷吸引新的社員加入，開設更多的興趣種類，逐漸將社團建設得更加成熟完善。



「就地過年，留在原地幸福不減」

2021年春節假期期間，部分員工響應國家號召，就地過年，為了使未能返鄉的員工在居住地也能感受更多的年味兒，集團各地域安排了多項豐富多彩的活動，把新春的喜慶和溫暖送到員工身邊。「寫春聯，送萬福」、「拜新年，發紅包」、「曬年味，雲聚會」，原地過年也可以有滋有味。留在工作地沒有返鄉的員工，參加聯誼活動，在論壇裡分享各自所在城市的風土人情，曬年夜飯，比拚攝影作品，互相傳遞溫情和問候。部分區域團隊還在春節期間組織了戶外活動，讓這個別樣的春節比以往年份更多了一些新鮮感和回味感。



B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始終將員工的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注重生產安全，持續改善員工辦公環境，強化場地安全管理。為進一步提升辦公環境和場地安全，我們定期對場地消防設施進行巡查和檢測，維護場地標識標牌，保障消防設施可有效使用。設置多種報修渠道，及時收集並有效解決場地問題，根據場地情況採購夏季防暑物資和基礎設施，確保為員工打造舒適的辦公環境。

健康安全數據披露

指標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因工亡故的人數(人)	0	0	0
因工亡故的人數比率(%)	0	0	0
因員工工傷損失工作日數(天)	不適用	不適用	801.5

註： 因員工工傷損失工作日數(天)從2021年度開始統計披露，以往年度未披露該資料。

「防疫不鬆懈，共夯保障壁壘」

疫情當前，集團對常態化防控不鬆懈，根據防疫部門要求，嚴格落實防控措施。在業務部門建立「項目組為小組，交付部為大組」的聯繫機制，及時通報相關信息；通過全員健康打卡及時關注員工情況；同時，公司「企業之聲」公眾號每天不間斷髮布「抗疫簡報」，讓全體員工瞭解到發生在一線的感人事跡，鼓舞人心。

集團響應防疫指揮部號召，持續推動全員完成新冠疫苗接種工作。報告期內，我們拉通聯盟各公司開展多次新冠疫苗接種和核酸檢測專場工作，構建共同行動，互相配合，整合資源，共享經驗的良好氛圍。持續開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相關宣傳，引導聯盟員工科學有效地防控疫情，有力促進員工自我保護和防護意識的提高，為打贏疫情防控阻擊戰提供堅強保障。



「關注職業健康，提供醫療保障」

本集團嚴格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等法律法規，除依法為在職員工繳納五險一金之外，還通過多項福利政策及措施切實保障員工權益。

- 定期組織員工免費體檢活動，同時也給予員工家屬享受體檢公司優惠套餐的福利。公司系統與體檢機構體檢平台打通，方便員工靈活安排體檢時間，並自助完成體檢預約，自助領取 查收體檢報告。
- 為司齡滿三年的員工提供補充商業保險福利，增加了補充醫療、生育、重疾、意外傷害和壽險等保險，本年度為員工支付人民幣642萬餘元，使25,162名員工受益。為司齡不足三年的員工提供優惠的補充商業保險購買渠道，使2,553名員工受益。

- 上線商保自助理賠和自助投保系統，方便員工自助理賠和報名自費參保。
- 建立EHS風險人員台帳，跟進相關人員的身心健康，實現可視化管理。設立EHS賦能主題月，邀請外部專家為公司員工開展EHS相關賦能培訓。
- 與大型的體檢中心合作，為新入職員工提供優惠入職體檢套餐。

「加強預防預警，提升應急能力儲備」

報告期內，集團組織消防演習，向員工宣傳消防基礎知識，進行滅火及有序疏散演練，提升員工對突發火災的應變、逃生技能，提高安全防範意識，增強自我保護力，確保員工生命安全。

為進一步營造濃厚的防詐騙宣傳氛圍，集團在場地內加大防詐宣傳(如：郵件宣傳 群內日常宣傳 牆面宣傳等)，旨在提升全員防範意識，避免員工造成財產損失。加大對員工的上下班出行安全宣傳提醒，倡導員工堅決遵守交通法規，關愛生命健康安全。

為提升員工在突發事件和意外傷害事故中的避險應急技能和自救互助能力，集團各地域開展急救員持證培訓與普及知識宣傳講座，提高員工預防和處置意外傷害事故的實踐能力。



報告期內，武漢地域牽頭產業聯盟發佈實施了EHS管理「1-3-10-20」急救流程。後續各地域先後組織對急救流程的交叉檢查，驗證員工對流程的掌握情況。力爭實現在發生緊急情況下，能做到第一時間應對，保障員工的生命健康安全。

B3 發展與培訓

本集團致力於建設一支團結、富有理想和激情的團隊，追求創新進取的精神和蓬勃向上的朝氣。公司持續關注員工的發展和培養，充分激發員工潛力，提升員工培訓質量，助力人才引進，發展多渠道職業發展路徑，完善培訓體系。

為使員工獲得更廣泛的工作經驗，以及更多的知識及晉陞機會，集團為員工提供了管理系列、專業系列等多通道職業發展道路，制訂了新員工入職培訓、角色認知類培訓、通用知識類培訓、專業知識類培訓、管理類培訓等多種培訓課程體系，以幫助員工不斷提升自身優勢。報告期內，集團積極推進「時習之」、學習平台等系統的使用和推廣，主辦數字夜校、「雲上鐵軍講武堂」、項目經理社區、質量大會等培訓及社群活動，覆蓋管理、技術、職業化技巧等方面。

「數字中軟國際夜校」

集團線上知識平台創辦夜校，秉持創建內部良好學習氛圍、展示優秀工作成果、促進更多交流合作的初衷，於全年組織百餘場培訓，在70多位講師的傾情打造下，從流程管理到項目管理、從理論架構到業務案例、從平台展示到解決方案，持續開展並完成多部門多維度的宣講展示。致力於打造知識型組織，構築數字影響力。



「數字鐵軍，幹部賦能」

報告期內，為了更好地幫助新幹部們理解公司戰略、更快地融入組織，集團舉辦「新干鐵軍營」幹部培訓，通過企業文化介紹、戰略解碼、組織氛圍建設、團隊松土賦能、主題研討、經驗交流等活動環節，激發團隊智慧，打造能徵善戰的鐵軍文化團隊精神。

以線上為主，線下為輔，線上線下相結合開展的項目經理大會持續舉辦，常態化地為公司的項目經理能力建設提供支撐和服務，打造跨業務分享交流平臺，沉澱實踐經驗及精華知識，促使知識分享傳播具備連續持久性。



- 推動基層信息安全組織建設，在各職能部門、集團、業務群線中加強信息安全組織建設，形成信息安全公共能力組織與業務線信息安全組織。
 - 引入業界數據安全軟件系統，用技術方案逐步替代管理手段，在財經、人事、運營、人力資源、招聘、執委辦等部門試點運行，實現對關鍵信息資產、關鍵活動節點、關鍵人員的有效保護。
 - 聚焦重點客戶業務，聚焦重大風險，以合規為底線，識別業務活動中的信息安全、網絡安全、隱私保護風險，制定控制措施，形成解決方案或應急預案。
 - 樹立紅線意識，強化員工信息安全、網絡安全和隱私保護意識。
- 提升客戶滿意度
- 本集團踐行「五者」理念，把「五者」的要求，轉化成度量、轉化為管理。我們始終與客戶一條心，與客戶共同開發，共建產品和看護產品，致力於實現作為綜合成本最優者的角色。報告期內，通過客戶滿意度調查問卷、成立NPS調查組等方式，識別與業界標桿的差距和改進點，獲取客戶反饋與評價，根據客戶反饋問題進行分析，制定改進措施，並且持續跟蹤改進進展，進一步提升客戶滿意度。
- 鼓勵科技創新
- 本集團不斷完善創新平臺體系建設，組織推動研發工作及創新激勵活動的開展，鼓勵員工集思廣益。報告期內，我們繼續推進「零距離創新計劃」，開展零距離創新案例評選活動，改進零距離創新運作規則，形成零距離創新的評審專家庫，邀請行業和技術專家參與評審。集團一貫鼓勵項目團隊在努力達成交付目標的基礎之上，積極探索和實踐，採用創新的技術和方法，實現超出SOW要求的結果，使客戶獲得「意外的驚喜」，為公司形成可復用技術，形成自主知識產權的應用產品。

- 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遵守《著作權法》、《專利法》、《商標法》各項規定，嚴格執行《中軟國際保密制度》中知識產權相關條款，注重知識產權管理體系的建設完善，加強知識產權保護。制定公司內部知識產權保護和企業資質認證的過程管理規範，明確各部門在流程中的工作職責與審核內容，確保知識產權和資質認證申報過程的有效性、合理性、合規性。由專職人員負責知識產權保護和企業資質認證的申辦、存檔及證件應用。通過資質管理社區宣傳已擁有、業界常用企業資質、知識產權簡介、申辦及維護過程。報告期內，集團共獲得中國國家版權局計算機軟件著作權證書483件，覆蓋多達16個業務部門。新增企業資質證書12個，持續維護76個資質的有效運轉，有效維護了員工勞動成果。

B7 反貪污

本集團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法律法規，高度重視內部控制及體系建設，加強反舞弊管理，培育廉正文化，保障公司健康發展。集團制定《員工行為規範》、《商業行為準則》等內控制度，總結員工應杜絕或避免的各種具體高風險或違法行為，規範員工內外部交流過程中涉及到的貪腐風險點；要求管理幹部簽署廉政承諾書，進一步增強廉潔自律意識；為預防商業賄賂和不正當競爭，在採購合同中設置誠信條款及對應的違約罰責，防止採購或合作過程中出現行賄受賄或不正當競爭行為。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知悉任何員工違反相關法律和規章制度的重大事件，未發生舞弊案件，無產品方面訴訟案件或重大罰款。

- 建立廉政監察體系

設立廉正監察部，負責集團的廉正監察體系建設，打擊貪腐舞弊等行為，保障落實公司各項內控規章制度。制定並發佈《廉正監察舉報和查辦案件管理辦法》，明確舉報方式、受理範圍等內容，構建舉報受理、調查、報告及處罰於一體的閉環管理體系。

- 暢通舉報申訴渠道

設立舉報專用郵箱，專門用於受理員工涉嫌貪腐、舞弊等違紀行為舉報，並對舉報人及舉報內容保密，維護舉報人的合法權益。同時，為保證調查、處罰結果的公正性與適當性，設立申訴機制，給予被處罰人對所受的處罰不服的申訴機會。

- 建設廉潔文化

搭建廉正文化建設平台，創辦以廉正宣傳教育為主題的內部期刊，定期發佈反腐要聞動態、反腐熱點問題、警示案例等法律法規內容，開闢廉正文化建設宣傳陣地。

- 開展廉潔培訓

組織開展員工反貪污培訓，引導員工「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思想意識，加深員工對反貪污的認識和理解，提高員工廉潔自律、合規意識。

B8 社區公益

本集團積極投身於社會公益事業，持續踐行社會責任，倡導員工參與志願活動，增強凝聚力，為建設美好社會貢獻綿薄之力。報告期內，集團相繼組織員工參與無償獻血、交通勸導志願服務、組建義工隊等活動。

「衣舊情深，舊衣換樹苗」

集團秉持綠色環保理念，參與「飛螞蟻」互聯網環保回收平台發起的「用衣份愛，造一片林」環保公益項目，號召全體員工環保回收舊衣服，通過「舊衣換樹苗」的公益模式，匯聚員工力量，孕育屬於中軟國際的公益林。我們在甘肅省武威市民勤縣種植防風固沙林，用於改善當地的生態狀況。民勤縣地處河西走廊的東北方，東、西、北三面被騰格裡沙漠和巴丹吉林沙漠所包圍。作為荒漠地區的「守護神」，每一棵梭梭樹就可以固定10平方米荒漠。此活動共回收1,044.2kg舊衣物，減少碳排量3,759.12kg，可在公益林區域種植209棵樹木，固沙面積可達2,090平方米。



「未來種子計劃」

本集團在實現企業經濟效益同時，懷揣社會責任感，以實際行動回饋社會。集團積極參與中國青少年發展基金會設立的希望工程美育壯苗項目—未來種子計劃，全力支持青少年的美育，通過書院建設和主辦夏(冬)令營的形式充分發揮自身角色擔當，賦能鄉村青少年科技與美育活動。



截至本報告日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59歲，本公司之董事局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負責本公司之整體管理運營，在軟件信息化行業有二十餘年從業經驗。陳博士於一九九一年獲得中國北京理工大學之工學博士學位。陳博士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五日加入本公司前，於一九九六年十月至二零零零年四月期間任職中國計算機軟件與技術服務總公司（「中軟總公司」），一九九九年六月任中軟總公司副總裁，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任中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亦獲委任為中軟資源有限公司董事。陳博士亦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二年三月期間，擔任中軟總公司之聯營公司中軟賽博資源軟件技術（天津）有限公司之董事。於一九九一年六月至一九九六年十月期間，就職於中國長城計算機軟件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職務。

何寧博士，59歲，擁有科技、運營、投資等領域超過38年管理經驗，工作經歷伴隨著中國電信事業和IT行業發展，熟悉TMT行業發展規律，管理運營經驗豐富。何博士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南京郵電學院，獲頒電話自動切換學士學位；其後於二零零二年獲得荷蘭馬斯特裡赫特管理學院的商業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的工商管理博士學位。何博士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此前，何博士於一九九八年八月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任中國電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零三年一月任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江蘇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任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任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於二零一二年二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任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終端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並於二零一六年十月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任中移資本控股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中移投資控股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此外，何博士自二零一九年九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期間，還兼任5G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長、中移創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執行董事、中移國投創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國家千億級產業投資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等職務。

唐振明博士，59歲，本公司之高級副總裁，負責本公司之卓越培訓中心，在軟件信息化行業有二十餘年從業經驗。唐博士於一九九四年獲得中國北京理工大學之發動機電子控制博士學位。唐博士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五日加入本公司前，於一九九五年五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期間受僱於北京理工大學產業總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職務，並於一九九八年八月至二零零三年三月受僱於北京中軟賽博資訊技術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職務。唐博士亦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至一九九五年三月期間受僱於美國W&P公司北京辦事處，擔任辦事處主任職務。

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博士，56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張亞勤博士現任清華大學智能科學講席教授智能產業研究院院長。張亞勤博士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出任百度公司(於納斯達克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BIDU)之總裁，負責自動駕駛、智能雲、新興業務和基礎技術等體系，兼任百度美國研究中心董事長。張博士加入百度之前，於1999年1月至2014年9月於微軟公司(於納斯達克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MSFT)就任多個職位，包括微軟公司副總裁兼微軟亞太研發集團主席，全面負責微軟於中國及亞太地區的研發工作；以及微軟亞洲研究院院長、首席科學家兼創始人，主管微軟總部的移動通信和嵌入式系統部門。張博士亦為百人會成員，百人會乃促進中美政治、科學、社會及經濟交流的美籍華裔精英組織。張博士於2021年當選中國工程院外籍院士，於2019年榮膺美國藝術與科學院院士，2017年12月獲聘為澳大利亞科技與工程學院 (Australian Academy of Technology and Engineering) 院士，以及自1997年3月起任美國電機電子工程師學會院士。張博士分別於1983年7月及1986年1月獲得中國科技大學無線電電子學學士學位及電訊與電子系統碩士學位。張博士於1990年2月獲得位於華盛頓的喬治·華盛頓大學電氣工程學博士學位。張博士曾擔任多家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自2018年8月起任亞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675)及自2019年10月起任Fortescue Metals Group (ASX: FMG)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1月起擔任WPP (NASDAQ WPPGY)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良玉先生，56歲，於二電先工靡 礼 厥蛤紙 惠收賂獎琉『肉境 鏑逢湛 普頓玩 見 摳棲喬玩咒『上炕鑿蓼刃 樂鉢執

關鍵審核事項 - 續

關鍵審核事項

本行的審核工作對關鍵審核事項的處理

商譽減值評估

本行將商譽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乃因為釐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需要重大管理層判斷，因而或存在管理層偏見。

釐定商譽之賬面值是否可收回，需要管理層基於彼等對未來業務前景之觀點就貼現率、未來收入預測增長率及毛利率作出重大估計。

商譽之詳情及關於其減值評估之主要估計不確定性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及4披露。

本行關於商譽減值評估(以抽樣方式進行)之程序包括：

- 評估估值方法；
- 基於本行關於業務及行業的知識核實所用假設之適當性，包括減值測試模型所用之收入增長率及毛利率；
- 將實際業績與上一年度之預測作對比；
- 在本行之公允價值專家的協助下，對減值測試模型所用之貼現率進行獨立評估，包括制定一系列獨立估計並與管理層選擇的貼現率作對比；及
- 將輸入數據與支持憑證(例如經批准預算)進行對賬，並考慮該等預算之合理性。

關鍵審核事項 - 續

關鍵審核事項

本行的審核工作對關鍵審核事項的處理

項目式開發合約之收入確認

本行將項目式開發合約之收入確認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乃因為基於完工程度經一段時間確認需要大量管理層判斷，因而或存在管理層偏見。

完工程度需要管理層就基於相關合約之預算的完成相關履約義務之預期成本作出重大估計。

來自項目式開發合約之收入詳情及關於其確認之主要估計不確定性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4披露。

本行關於項目式開發合約之收入確認(以抽樣方式進行)之程序包括：

- 核實在估計完成相關履約義務之預期成本總額時所用假設之適當性；
- 若完成相關履約義務之預期未來成本有任何變動，評估該等變動之合理性；
- 透過獲取管理層之計算以及對比成本之輸入值及支持憑證，對完成階段進行評估；
- 測試管理層計算經一段時間確認的收入的數學準確性；
- 將交易價格與基於合約及與客戶協定的任何修訂項下的當前權利及責任而預期收到的代價作對比；
- 開展毛利分析；及
- 檢查於當前年度完成之項目的完成報告或其他憑證。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負責編製其他資料。該等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但並非載於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行的相關核數師報告中的資料。

本行關於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該等其他資料，且本行並無就該等其他資料表達任何形式的確信結論。

就本行關於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本行的責任是審閱該等其他資料，並考慮該等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本行在審核過程中獲得的信息存在嚴重不符，或可能存在重大錯誤陳述。若基於本行開展的工作，本行認為該等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本行須報告此情況。就此而言，本行並無任何情況需要報告。

董事及管治負責人員就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持續經營方面的相關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除非董事擬清算 貴集團或中止經營，或除此之外別無可行之選擇。

管治負責人員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之財務報告流程。

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審核之責任

本行的目標是合理確保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不會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任何重大錯誤陳述，以及發出載有本行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按工作協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而並無其他用途。本行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確保是指高度確定，但並不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開展的審核將始終能夠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重大錯誤陳述可能是因欺詐或錯誤引起，且個別或合併而言被合理認為會對使用者基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造成重大影響。

於本行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中，本行在整個審核過程中作出專業判斷並維持專業的懷疑精神。本行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根據該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及獲取充分恰當的審核憑證，以為本行的意見提供依據。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有意遺漏、虛假陳述、或逃避內部控制，發現因欺詐引起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難度大於因錯誤引起的重大錯誤陳述。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對 貴集團之內部控制之效能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確定董事使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是否適當，以及基於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確定相關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令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存在重大疑問。若本行確定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行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若該等披露不充分)修改本行的意見。本行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本行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的事件或情況或會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相關的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以公平的方式列報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就 貴集團內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恰當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行就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表現承擔責任。本行仍然僅就本行的審核意見承擔責任。

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審核之責任 - 續

本行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規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與管治負責人員進行溝通，其中包括本行在審核過程中發現的內部控制方面的任何重大缺陷。

本行亦向管治負責人員提供聲明，表明本行已遵守獨立性方面的相關道德要求，並向其告知在考慮本行的獨立性及(如適用)消除威脅或應用防護措施時所採取之行動時可能需要合理考慮的全部關係及其他事項。

基於與管治負責人員溝通的事項情況，本行認為該等事項為對審核當前期間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因此將其視為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禁止披露相關事項，或(極少數情況下)本行認為在報告中披露相關事項的不利後果可合理預期會超過作出披露的公眾利益，因而不應作出披露，否則本行會在核數師報告中說明此等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相關審核的項目合夥人為陶劍禮。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14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8,398,076	14,101,239
銷售及服務成本		(13,493,835)	(9,982,755)
毛利		4,904,241	4,118,484
其他收入	6	419,280	312,821
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		(5,515)	(1,201)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7	(111,735)	(161,384)
商譽減值虧損	17	-	(21,857)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減值虧損	18	-	(15,878)
其他收益或虧損		151,595	(14,902)
銷售及分銷成本		(943,469)	(729,409)
行政開支		(1,755,654)	(1,301,981)
研發成本		(1,249,325)	(930,169)
其他支出		(47,588)	(43,786)
財務費用	8	(99,557)	(151,458)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投資業績		(10,196)	(24,435)
除稅前溢利		1,252,077	1,034,845
所得稅開支	9	(115,387)	(86,732)
年度溢利	10	<u>1,136,690</u>	<u>948,113</u>

11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可於其後轉列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2,982)	4,92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稅項		(2,982)	4,921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133,708	953,034
應佔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136,911	954,928
非控股權益		(221)	(6,815)
		1,136,690	948,113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33,929	959,849
非控股權益		(221)	(6,815)
		1,133,708	953,034
每股盈利	13		
基本		RMB0.4089	RMB0.3786
攤薄		RMB0.3840	RMB0.3569

綜合財務狀況表 11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220,085	858,028
使用權資產	15	627,641	333,744
無形資產	16	192,855	144,913
商譽	17	843,654	941,215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18	384,641	247,154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權益工具	19	78,513	61,825
其他應收賬款	21	26,565	87,455
已抵押存款	26, 32	5,699	12,792
遞延稅項資產	30	3,013	5,753
		3,382,666	2,692,879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62,631	51,19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1	5,894,431	4,580,163
應收票據	23	42,438	15,851
合約資產	24	1,740,630	1,904,185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5	106,828	39,776
已抵押存款	26	16,289	16,13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5,556,380	3,786,777
		13,519,627	10,394,07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7	2,251,585	1,752,965
應付票據	23	56	33,446
租賃負債	28	213,849	142,318
合約負債	29	410,877	329,24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5	10,657	8,771
應付股息		81	81
應付稅項		181,075	83,372
借貸	32	917,421	368,130
		3,985,601	2,718,323
流動資產淨值			
		9,534,026	7,675,75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916,692	10,368,634

11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0	13,312	10,896
收購之應付代價	38	19,992	-
租賃負債	28	235,959	159,942
借貸	32	1,020,870	1,421,385
		1,290,133	1,592,223
		11,626,559	8,776,41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3	138,703	131,956
股份溢價	34	6,293,665	4,734,754
庫存股份	42	(588,741)	(605,387)
儲備	34	5,760,294	4,491,765
		11,603,921	8,753,08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2,638	23,323
		11,626,559	8,776,411

載於第114頁至22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為簽署：

陳宇紅博士
董事

唐振明博士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結算 並以股份 為基礎 計算且其變動											
股本		股份溢價		庫存股份		其他儲備		收益儲備		換算儲備		支付儲備		可發股資款		法定企業 一般儲金		法定盈餘 撥充基金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16,325		3,145,241		(470,752)		(122,769)		(13,334)		(17,966)		196,887		100,630		15,793		26,749		231,456		3,259,850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954,928		954,928	
年度溢利																				(6,815)		948,113	
年内其他全面收益																				4,921		4,921	
年度全面總收益(開支)																				954,928		959,849	
於行使股份為基礎支付時發行普通股																				(188,567)			
舊股股份為基礎支付開支																				144,337		144,337	
股份為基礎支付失敗																				(4,164)			
期权可攬貨資核算變動																				(100,630)			
分配																				4,464		4,464	
向普通股東派付股息																				26,063		(26,063)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51,808)		(51,808)	
非定期權益(注資)																				(134,635)		(134,635)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2,270		2,27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462)		(38,462)	
年度溢利																				131,956		4,734,754	
年内其他全面收益																				(605,307)		(122,769)	
年度全面總收益(開支)																				(13,334)		(13,04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473		15,793	
年度溢利																				26,749		257,519	
年内其他全面收益																				(1,136,911)		1,136,911	
年度全面總收益(開支)																				(2,982)		(2,982)	
於行使股份為基礎支付時發行普通股																				(2,711)			
舊股股份為基礎支付開支																				216,588		216,588	
股份獎勵計劃																				(79,277)			
分配																				-		29,277	
向普通股東派付股息																				(29,277)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70,117)		(70,117)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58,314)		(58,31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8,703		(588,741)	
年度溢利																				(122,769)		(16,027)	
年内其他全面收益																				283,073		15,193	
年度全面總收益(開支)																				26,749		286,79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00,513		11,603,921	
年度溢利																				11,626,559			

11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1,252,077	1,034,845
就下列各項之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73,685	126,62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22,984	158,790
無形資產之攤銷	47,588	43,786
財務費用	99,557	151,458
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	5,515	1,201
於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11,735	161,384
商譽減值虧損	-	21,857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減值虧損	-	15,878
股份為基礎支付開支	216,588	144,337
金融資產公平價值變動收益	(11,688)	(1,847)
金融負債公平價值變動虧損	1,687	-
利息收入	(70,422)	(75,586)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投資業績	10,196	24,435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視作 部分出售投資收益	(25,288)	(8,79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56,055)	(7,8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虧損	(5)	2,189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4,137)	(931)
權益投資之股息	(12,938)	-
匯兌虧損 (收益)	7,829	(22,986)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1,868,908	1,768,819
合約資產減少	(1,344,744)	(1,439,87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增加	67,342	158,149
合約負債增加	470,204	555,849
應收票據增加	91,186	192,106
存貨增加	(26,587)	(11,408)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減少	(111,763)	(1,812)
應付票據(減少) 增加	961	2,508
	(33,390)	11,395
來自業務之現金		
已付所得稅	982,117	1,235,733
退回所得稅	(86,364)	(130,263)
	66,390	47,070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962,143	1,152,540

綜合現金流量表 120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業務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87,153)	(159,338)
訂立已抵押存款		(8,557)	(16,285)
提取已抵押存款		15,495	220
已付開發成本		(61,139)	(60,215)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11,404)	(1,100)
認購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160,492)	(54,945)
認購按公允價值入賬之權益工具		(5,000)	–
關連公司還款		2,092	29,784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38	(321,581)	–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39	321,605	35,416
出售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所得款項		22,875	–
已收利息		39,839	62,5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11	4,492
來自按公允價值入賬之權益工具之已收股息		11,010	1,341
償還所出售按公允價值入賬之權益工具之股息		12,938	–
來自按公允價值入賬之權益工具之已收股息		(16,738)	(317)
墊付關連公司款項		–	(16,385)
收購辦公樓宇之按金付款		73,520	–
提取收購辦公樓宇之按金		(150,354)	(2,383)
使用權資產付款		(13,888)	(19,367)
租賃按金付款		7,000	4,838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529,521)	(191,694)
融資業務			
已付股息	44	(70,117)	(51,808)
新增借貸	44	2,245,345	3,806,342
行使購股權之所得款項		10,005	607,28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58,314)	(134,635)
非控股權益擁有人注資		–	2,270
關連公司墊款		2,392	7,877
向關連公司還款	44	(498)	(2,160)
償還借貸	44	(2,072,630)	(3,589,024)
償還租賃負債	44	(228,070)	(165,859)
已付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利息	44	–	(34,507)
已付其他利息	44	(69,965)	(83,955)
發行配售股份所得款項		1,618,742	–
來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1,376,890	361,8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1,809,512	1,322,667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786,777	2,525,741
匯率變動之影響		(39,909)	(61,631)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5,556,380	3,786,777

1. 本公司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六日根據第22章開曼群島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股份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均於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人民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發展及提供資訊科技(「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外包服務及培訓服務。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的新冠病毒疫情相關的租金優惠。

此外，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轄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委員會(「委員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發佈之議程決議，當中澄清於確定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時，實體應計入哪些成本為「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之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之披露內容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2.1 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的新冠病毒疫情相關的租金優惠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提早應用該修訂本。該修訂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A段中之實際權宜方法之期限延長一年，使其適用於在滿足有關採用實際權宜方法之其他條件之前提下，租賃付款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本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之租賃付款之租金優惠。

應用該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份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仍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之因數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有關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會計政策之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 (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算之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到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3.1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若合理預期有關資料對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有影響，則有關資料乃屬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列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內容。

誠如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所闡述，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一般基於換取貨物及服務所給出代價之公允價值計算。

公允價值乃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付出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獲得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等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徵。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 或披露用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租賃 -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 續

租賃負債 - 續

倘出現以下情況，則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變或有關行使購買權之評估有變，於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
- 於市場租金調查後市場租金有變，令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於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租賃修訂

除有關新冠病毒相關租金優惠者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倘存在下列情形，則本集團將租賃修訂單獨入賬：

- 該項修訂透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增加租賃的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獨立價格，並按照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對獨立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對於不入賬為單獨租賃的租賃修訂，本集團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對經修訂租賃付款折現，以根據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對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進行會計處理。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租賃 -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 續

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釐定未來租賃付款的基準變動

就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釐定未來租賃付款的基準變動而言，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透過使用不變貼現率將經修訂租賃付款貼現而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僅在同時符合以下情況時，方須根據利率基準改革的規定修改租賃：

- 因利率基準改革的直接後果而導致必須修改；及
- 釐定租賃付款的新基準在經濟上等同於過往基準(即緊接修改前的基準)。

新冠病毒相關租金優惠

就因新冠病毒疫情而直接產生的租金優惠而言，本集團已選擇在滿足下列所有條件時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評估有關變動是否為一項租賃修改：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租賃的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更少；
-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本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無實質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承租人將租金優惠所產生租賃付款變動進行會計處理的方法與變動並非租賃修訂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有關變動進行會計處理的方法相同。免除或豁免租賃付款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將予調整，以反映所免除或豁免的金額，而相應調整乃於事件發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借貸成本

因購置、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必須經過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之資產)所產生之直接借貸成本均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為止。

特定借貸於撥作合資格資產開支之前作短期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益，乃自合資格作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減。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不同，乃由於前者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項目及無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以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資產及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間的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其中以有可能獲得可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為限。倘暫時差額來自初步確認一項交易中的資產與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該交易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暫時差額來自初步確認商譽，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而該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不可能撥回則不在此限。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的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作檢討，並在不大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稅項 - 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以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算，反映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預期收回資產賬面值或償還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之稅務後果。

就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計量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是否應佔稅項扣減。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會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開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由於應用初始確認豁免，故就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初始確認而言，暫時差異不予確認。因隨後修訂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而產生、因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及租賃修訂而導致且不獲初始確認豁免之暫時差異於重新計量或修訂當日確認。

當有合法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並涉及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之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其稅務影響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於評估所得稅處理方法之任何不確定因素時，本集團考慮有關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接納個別集團實體於其所得稅申報時所採用或擬採用之不確定稅務處理方法。倘很可能獲接納，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之釐定與申報所得稅時之稅務處理方法一致。倘有關稅務機關不大可能接納不確定稅務處理方法，則各項不確定因素之影響透過最可能產生之金額或預期價值予以反映。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以成本減日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折舊按其估計使用年期，經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估計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估計發生變動之影響按未來適用法入賬。

在建工程包括用作生產或自用的興建中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已完成及可投入作擬定用途的在建工程，乃分類至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計提折舊的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即在資產可投入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以該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日後業主自用之在建樓宇

倘在建樓宇作生產或作行政用途，則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樓宇於可供使用時開始折舊(即於樓宇達致按管理層擬定方式運作所需地點及狀況時)。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具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使用年期確認攤銷。估計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估計發生變動之影響按未來適用法入賬。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 - 研究及開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無形資產 - 續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 - 研究及開發開支 - 續

由開發(或一項內部項目之開發階段)產生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僅會在達致以下所有條件後方會予以確認：

- 具備完成無形資產，令其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能夠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能夠確定無形資產日後產生潛在經濟利益之方式；
- 能獲得完成開發項目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及
- 能夠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階段產生的開支。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初步確認金額為該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標準當日所產生之開支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確認，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

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呈報，基準與獨立購入之無形資產相同。

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初步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視為其成本)確認。

初步確認後，業務合併中收購有確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根據個別收購無形資產之相同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申報。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不會從其使用或出售中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並於資產終止確認時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先入先出法計值。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完成之全部估計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銷售的增量成本及本集團為進行銷售而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不包括商譽)(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其具有限使用年期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作出評估，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則估計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獨立估計。倘不大可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測試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時，倘可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公司資產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有關資產會分配至可確立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可收回金額乃就公司資產所屬之一個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並與相關一個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相比。

可收回金額乃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應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未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作出調整之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之評估。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不能按合理及一貫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本集團會按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包括該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作比較。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撥作減少商譽之賬面值(如適用)，然後基於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能計算)、使用價值(如能釐定)及零之較高者。本應分配給該資產之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給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之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不包括商譽)(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續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值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值，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所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金額即時於損益確認。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指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的現有責任，但不予確認，原因為履行該責任不大可能需要含有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或責任金額未能充分可靠地計量。

倘本集團須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則預期由其他方履行的責任部分會被視為或有負債，而不會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本集團持續評估以釐定含有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是否可能。倘先前作為或有負債處理的項目可能須流出未來經濟利益，則於發生可能性變動的報告期間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撥備，惟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無法作出可靠估計則除外。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日常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的時間內交收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除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賬款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因購入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適用情況而定)之公允價值計入或扣除。因購入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一項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內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差、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倘滿足以下兩個條件，金融資產其後以攤銷成本計量：

- 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該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和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倘滿足以下兩個條件，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出售金融資產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該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和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惟於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初步確定一項金融資產時，倘相關權益投資並非持作交易，亦非收購方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應用之業務合併中確認之或然代價，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該權益投資的其後公允價值變動。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 續

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下屬持作交易：

- 收購的主要目的為於短期作出出售用途；或
- 於初始確認時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具有近期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並非作為指定及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指定本應以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前提是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發生。

(i) 攢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從下一個報告期起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得以改善，使金融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則從確定該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後的下一個報告期間初起，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ii)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投資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入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累計；且不進行減值評估。在相關權益投資被出售後，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並將繼續於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持有。

當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之權利時，除非能明確顯示股息是用作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否則來自該等權益工具投資之股息會於損益中確認。股息包含在損益中「其他收入」一項。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 續

(iii)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條件計量之金融資產，會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而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或虧損」一項。

金融資產減值及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之合約資產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及應收關連方款項、銀行結餘、現金及已抵押存款)及合約資產，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之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之違約事件而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因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預期產生的部分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已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之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會就結餘較大的應收賬項及合約資產進行個別評估，以及採用合適組別的撥備矩陣就應收賬項及合約資產的其餘結餘進行整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乃視乎自初步確認以來，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之合約資產 - 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就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當日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有關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靠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出現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顯著下降的現有或預期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期的顯著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本集團定期監察就確定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所用標準之成效，並視適當情況修訂有關標準，以確保其能夠於款項逾期前發現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之合約資產 - 續

(ii) 違約之定義

倘內部生成或從外部來源所得之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支付全數款項(在不計及本集團所持之任何抵押品下)，則本集團認為發生違約事件。選用此違約定義乃由於其與本集團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一致，同時涵蓋定量和定性資料。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之事件發生時，即代表金融資產已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涉及以下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發生拖欠或逾期之情況；
- (c) 借款人之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政困難有關之經濟或合約考慮，給予借款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作出之讓步；
- (d) 借款人將可能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因財政困難而導致抵押品失去活躍市場。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方陷入嚴重財政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之可能時(例如交易對手方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經考慮在適當情況下之法律意見，已撤銷之金融資產可能仍可於本集團之收回程序下被強制執行。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其後收回之任何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之合約資產 - 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乃違約可能性、違約損失率(即發生違約時之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承擔之函數。

違約可能性及違約損失率之評估乃基於根據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之過往數據進行。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之數額，其乃根據加權之相應違約風險而確定。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官方法估計貿易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即使用撥備矩陣，並考慮到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再按無須不必要成本或工夫即可取得之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按照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之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於初步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

若干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經考慮過往過期資料及相關信貸資料(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按組合基準考慮。

組合評估方面，本集團在分組時會考慮下列特性：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所在行業；及
- 可獲取的外部信貸評級。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方法，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項目仍然具有相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倘金融資產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藉由調整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中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相應調整於虧損撥備賬中確認的貿易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合約資產、應收關連方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除外。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修訂

本集團僅會於從資產取得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於其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實體時方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已轉讓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該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中的保留溢利及豈可能須支付的相關負債金額。倘本集團保留所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貸。

於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於終止確認本集團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於初步確認時選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投資時，此前於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累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並將繼續於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持有。

倘重新磋商或以其他方式修訂合約現金流量，則產生金融資產的修改。

除本集團就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變動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外，當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被修訂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及情況(包括定性因素)，評估經修訂的條款是否導致對原有條款有重大修訂。倘定性評估並無定論，則倘根據新條款的現金流量(包括任何已付費用扣除任何已收費用，並使用原實際利率貼現)的貼現值與原金融資產剩餘現金流量的貼現值相差至少百分之十，則本集團認為該等條款有重大差異。

就不會導致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的不重大修訂而言，相關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將會按金融資產的原有實際利率貼現的經修訂合約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產生的交易成本或費用已調整至經修訂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並於餘下年期予以攤銷。金融資產賬面值的任何調整於修訂日期在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均按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的釋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任何可證明扣減所有負債後的實體資產剩餘權益的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購買本公司自身權益工具的代價於權益確認並直接在權益中扣除。並無就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身權益工具於損益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倘根據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購入並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本公司支付的代價(包括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作為庫存股份自權益中扣除，直至相關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在該等股份其後重新發行時，收取的任何代價(扣除直接應佔的增量交易成本)計入權益。

金融負債

全部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為(i)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的收購方的或然代價，(ii)持作買賣或(iii)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金融負債可於下列情況下視為持作買賣：

- 其獲收購的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購回；或
- 於初步確認時，其為本集團共同管理，且具有短期獲利的最近實際模式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或
- 其為衍生工具(屬於財務擔保合約的衍生工具或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除外)。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 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續

金融負債(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或收購方收取作為業務合併的或然代價除外)可於下列情況下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 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可能會出現的計量或確認方面的不一致性；或
- 該金融負債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組合之一部份，而根據本集團制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該項資產乃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管理及評估績效，且有關分組之資料乃按此基準向內部提供；或
- 其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的合約之一部份，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將整個組合合約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對於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倘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的變動金額可歸屬於負債信貸風險的變動，相關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負債信貸風險的變動影響會產生或擴大損益中的會計錯配。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應付票據、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應付股息、可換股貸款票據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可換股貸款票據

可換股貸款票據的負債部分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單獨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轉換選擇權將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另一項金融資產換取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本身權益工具的方式結清，並分類為權益工具。

於發行日期，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透過計量並無相關權益部分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進行估算。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 續

可換股貸款票據 - 續

分類為權益的轉換選擇權按自複合工具的賬面總值扣除負債部分金額的方式釐定，於權益確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並於其後重新計量。此外，分類為權益的轉換選擇權在獲行使前於權益列賬，其後於權益確認之結餘將轉入股份溢價。倘轉換選擇權於可換股貸款票據到期日前仍未獲行使，已於權益確認之結餘將轉入累計溢利。於轉換或轉換選擇權屆滿後，不會於損益確認盈利或虧損。

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的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總額的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的交易成本直接自權益扣除。負債部分的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的賬面值，並以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貸款票據期限內攤銷。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於本集團之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方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變動

就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變動而言，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透過更新實際利率將該等變動列賬，實際利率之該等變動通常不會對相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造成重大影響。

僅在同時符合以下情況時，方須根據利率基準改革的規定修改合約現金流量的釐定基準：

- 因利率基準改革的直接後果而導致必須修改；及
- 該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在經濟上等同於過往基準(即緊接修改前的基準)。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按當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過往成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無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開支項目按年內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採用交易當日之現行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換算儲備下的權益累計(適當時歸入非控股權益)。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累計的所有有關該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對所購入可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允價值的調整，視為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於各報告期末按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而享有供款時，本集團對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或其他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如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乃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時按預期將支付之未貼現福利金額確認。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福利列入資產之成本，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

僱員應計之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於扣除已支付款項後確認為負債。

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及股份獎勵

向僱員及其他提供同類服務人士作出之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按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計量。

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於授出日期未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而釐定之公允價值基於本集團估計將最終歸屬之權益工具，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支銷，並於權益(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內作出相應增加。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基於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其關於預期將會歸屬之權益工具數量的估計。修訂原來估計(如有)之影響於損益確認，以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於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 續

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及股份獎勵 - 續

對於在授出日期即時歸屬之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所授出購股權及股份獎勵之公允價值即時於損益支銷。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之後遭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先前於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倘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股份歸屬，此前於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之金額以及相關庫存股份之金額將作撥回，而有關撥回產生之差額調整至累計溢利。

向非僱員授出購股權

與僱員以外人士進行之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乃按所提供之商品或所提供之服務之公允價值計量，惟倘公允價值未能可靠地計量，則彼等按所授出股本工具於實體取得商品或對手方所提供之服務當日計量之公允價值計量。所獲得的商品或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開支。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闡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對無法直接從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對會計估計進行修訂時，若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於作出修訂之會計期間確認；若修訂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續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

除涉及估計之判斷以外，以下為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已作出且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之金額產生最大影響之重大判斷。

釐定包含重續選擇權合約的租期

本集團應用判斷以釐定包含重續權租賃合約(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期，具體指與寫字樓相關的租賃。於釐定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確定合約可撤銷期間。倘本集團(作為承租人)與相關出租人均有權在未經對方許可的情況下終止租賃，且違約金並不重大，則租賃被視為不可再強制執行。

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行使重續權的評估將影響租期，而有關租期會對已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金額有重大影響。本集團會於發生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及影響評估的重大事項或重大情況變動時重新評估。

於評估合理確定性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行使或不行使權利的經濟獎勵懲罰。所考慮因素包括：

- 與市場水平相比權利期的合約條款及條件(如權利期付款金額是否低於市場水平)；
- 本集團承接的租賃裝修的範圍；
- 與終止租賃相關的成本(如搬遷成本、物色符合本集團需求的另一相關資產的成本)；

釐定履約義務之判斷

本公司董事在作出判斷時考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載有關收入確認的具體標準。釐定履約義務時，本公司董事考慮客戶自身是否受惠於各項服務以及各項服務在合約中是否可明確區分。當認定合約具有一項單一履約義務時，本公司董事認為合約中的個別活動(如有)為相互依存且相互關聯。當認定合約具有多項履約義務時，本公司董事認為個別履約義務已單獨按時履行，而服務亦可從合約的其他承諾中單獨區分。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續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 - 續

釐定履約義務之判斷 - 續

附註3闡述本集團各主要收入來源的收入確認基準。確認本集團各主要收入來源需要本公司董事在釐定完成履約義務時間時作出判斷。

本公司董事在作出判斷時考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載有關收入確認的具體標準，尤其是經參考與客戶訂立的合約訂明的交易詳細條款後確定本集團是經一段時間或於某一時間點完成所有履約義務。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以下是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報告期末的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具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價值在下一財政年度內進行重大調整。

商譽減值估計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要估計獲分配有關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而該可收回金額的估計要求管理層根據管理層對未來業務前景的看法作出重大估計，例如貼現率，收入增長率預測及毛利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現值計算，該計算要求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導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訂或貼現率上調的事實及情況變動，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此外，由於新冠病毒疫情的發展及演變存在不確定性，估計的現金流和貼現率在本年度受到較高程度的估計不確定性影響。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商譽之賬面值為人民幣843,65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41,215,000元)。可收回金額之計算詳情於附註17披露。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 續

項目式開發合同

項目式開發合同的收益乃根據合約的完成階段使用輸入法確認，該輸入法須管理層作出估計。管理層根據為合同編制的預算估算完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預期總成本。由於活動的性質，隨着合同的進展，管理層在為每個合同編制的預算中檢討及修訂該等預期成本之估算。預期成本估計之任何修訂將影響合同收益之確認。

就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具有重大結餘及出現信貸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會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個別評估。

此外，本集團使用可行權宜方法估計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而該等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並非單獨評估，而是以矩陣進行集體評估。撥備率乃基於內部信貸評級，對具有相似虧損模式的各債務人進行分組。撥備矩陣乃基於本集團的歷史違約率，計及合理可靠且無需投入額外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於各報告日期，已重新評估過往有案可稽的違約率，並已考慮前瞻性資料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較為敏感。由於新冠病毒疫情導致更大的財務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已考慮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較高的預期損失率，因為較長的疫情可能導致信貸違約率增加的風險較高。有關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資料分別於附註36、21及24披露。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 續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評估有否客觀證據表明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可能出現減值。當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時，該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測試減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鑑於一家聯營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的資訊技術培訓服務因新冠病毒疫情導致經營及財務表現欠佳，本集團對相關聯營公司進行減值評估。釐定是否確認減值虧損需要估計有關聯營公司的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管理層須考慮聯營公司預期產生的估計現金流量及最終出售投資所得款項，並計及貼現率等因素後估計其現值。倘實際現金流量低於或高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發生變化，導致需修訂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或貼現率，則可能出現重大撥回或進一步確認減值，並於該等撥回或進一步確認發生的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此外，估計現金流量及貼現率受新冠病毒疫情的進展及演變的不確定性(包括聯營公司培訓服務的可能中斷)所影響。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年內確認損益之減值零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5,878,000元)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賬面值為人民幣384,64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47,154,000元)。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客戶合約收入明細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及服務之性質		
提供服務		
項目式開發服務	2,221,812	2,121,617
外包服務	15,749,881	11,484,175
其他	160,320	156,393
銷售軟件及硬件產品		
	18,132,013	13,762,185
	266,063	339,054
	18,398,076	14,101,239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 續

客戶合約收入明細 - 續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收入的時間		
經一段時間	18,132,013	13,762,185
於某一時間點	266,063	339,054
	<hr/> <hr/> <hr/>	<hr/> <hr/> <hr/>
	18,398,076	14,101,239

提供項目式開發服務、外包服務及其他服務之履約義務乃經一段時間完成。銷售貨品之履約義務乃於某個時間點完成。有關本集團貨品及服務之收入確認基準之進一步資料載於附註3。

本集團之項目式開發服務合約通常包括付款時間表，規定在達到特定里程碑後就相關服務期間支付的階段付款。

本集團之外包合約包括固定小時費率，相關收入按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本集團定期向客戶開具發票，相關代價通常須於發票日期後一個月內支付。

本集團相關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與轉讓期間通常少於一年。因此，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不調整任何重大融資成份的交易價格的可行權宜方法。

對於項目式開發服務合約，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合約負債中未完成或部份未完成之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為人民幣410,877,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29,240,000元)。該等交易價格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確認為收入。

對於外包服務合約、其他服務及貨品銷售，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的可行權宜方法，並無披露分配至其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可行權宜方法涵蓋合約的原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內，以及本集團擁有開具發票之權利，而發票金額與本集團迄今為止完成之履約之價值直接相關之情況。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 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用作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之資料，乃以本集團經營分部的客戶類別為主。

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如下：

1. 技術專業服務集團 - 為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電信運營商及其他大型跨國公司開發及提供解決方案及資訊科技外包服務，包括銷售產品
2. 互聯網資訊科技服務集團 - 為政府、煙草行業及其他小型公司開發及培訓業務提供解決方案及資訊科技外包服務，包括銷售產品

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經營分類分析如下：

	分部收入		分部業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技術專業服務集團	16,622,352	12,396,429	1,209,519	1,162,191
互聯網資訊科技服務集團	1,775,724	1,704,810	147,939	124,114
	18,398,076	14,101,239	1,357,458	1,286,305

上述二零二一年度分類收入乃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對銷分類間服務收入人民幣642,86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70,351,000元)後予以呈報。分部間服務按成本加利潤基準收取。

可呈報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

分部業績指在未分配來自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視為部分出售使用權益法入賬投資之收益、出售附屬公司收益、商譽減值虧損、使用權益法入賬投資之減值虧損、企業開支、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投資虧損、以股份支付開支、公司層面可換股貸款票據及借貸所產生之利息及公司層面之若干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項目之前，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此乃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指標。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 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 續

分類業績與除稅前溢利之對賬：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業績	1,357,458	1,286,305
未分配的其他收入、收入及虧損	6,801	53,747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	12,938	-
視為 部分出售使用權益法入賬投資之收益	25,288	8,792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56,055	7,822
商譽減值虧損	-	(21,857)
使用權益法入賬投資之減值虧損	-	(15,878)
可換股貸款票據及借貸利息	(31,093)	(84,167)
企業開支	(59,244)	(55,582)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投資虧損	462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216,588)	(144,337)
除稅前溢利	<u>1,252,077</u>	<u>1,034,845</u>

分類資產及負債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分類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不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檢討分類資產及負債，故概無呈列分類資產及負債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類收入及分類業績。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 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其註冊成立所在的國家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次為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日本、馬來西亞、印度及其他國家。

本集團按所在地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按業務所在地釐定)，相關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7,753,488	13,477,522
美國	428,098	430,887
馬來西亞	109,516	61,950
日本	92,796	100,236
印度	13,607	29,680
其他	571	964
	18,398,076	14,101,239

有關產品及服務之信息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軟件及硬件產品	266,063	339,054
提供服務		
技術專業服務集團	16,501,755	12,286,075
互聯網資訊科技服務集團	1,630,258	1,476,110
	18,132,013	13,762,185
	18,398,076	14,101,239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 續

有關主要客戶之信息

於相關年度內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產生之收入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甲	<u>9,876,478</u>	<u>8,056,113</u>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並無其他單一客戶收入佔本集團收入之10%或以上。

其他分類資料

二零二一年	技術專業 服務集團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資訊 科技服務集團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列入分類損益之款項			
折舊及攤銷	349,050	93,343	1,864	444,257
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	5,515	-	-	5,515
財務費用	58,196	10,213	31,148	99,557
於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41,210	66,384	4,141	111,735
利息收入	68,241	1,570	611	70,422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投資(溢利)虧損	(4,343)	14,077	462	10,1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18)	13	-	(5)

二零二零年	技術專業 服務集團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資訊 科技服務集團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列入分類損益之款項			
折舊及攤銷	239,559	87,743	1,897	329,199
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	1,201	-	-	1,201
財務費用	56,692	10,554	84,212	151,458
於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66,787	94,204	393	161,384
利息收入	63,882	10,901	803	75,586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投資虧損	14,101	10,334	-	24,4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645	544	-	2,189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70,422	75,586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12,938	-
政府補助金	235,509	130,532
額外增值稅超額抵免	86,298	63,208
增值稅退稅	946	1,129
所得稅退稅	5,772	5,020
其他	7,395	37,346
	<hr/>	<hr/>
	419,280	312,821

政府補助金主要為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提供的激勵。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與該等政府補助金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7. 於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各項確認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 貿易應收賬款	21,950	43,780
- 合約資產	85,829	123,246
- 其他	3,956	(5,642)
	<hr/>	<hr/>
	111,735	161,384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6。

8. 財務費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借貸之利息	79,780	93,366
租賃負債之利息	19,777	14,631
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實際利息	-	43,461
	<hr/>	<hr/>
	99,557	151,458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87,508	79,368
- 上年度不足撥備	11,654	207
	<hr/>	<hr/>
	99,162	79,575
其他	16,130	5,013
	<hr/>	<hr/>
	115,292	84,588
遞延稅項(附註30)	95	2,144
	<hr/>	<hr/>
	115,387	86,732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25%，享受下文所載稅務豁免者除外。

根據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發出的證明，北京中軟國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北京中軟」)獲指定為高新科技企業，有效期至二零二三年末止。因此，北京中軟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5%的所得稅率。

根據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發出的證明，上海中軟華騰軟件系統有限公司(「上海華騰」)獲指定為高新科技企業，有效期至二零二三年末止。因此，上海華騰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5%的所得稅率。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有限公司(「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率。

9. 所得稅開支 - 續

根據二零一一年中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就集成電路設計及軟件企業頒佈的政策，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止，於首個實現盈利之年度起計，所有實現盈利之合資格軟件企業隨後均可享受為期兩年的企業所得稅豁免，之後三年按法定企業所得稅率減免50%繳納企業所得稅。深圳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有限公司（「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深圳」）符合作為軟件企業之資質，自二零一八年起享受兩年免交所得稅及三年50%之稅項減免。因此，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深圳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2.5%的優惠所得稅率。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稅率計算。

本年度之稅項開支可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252,077	1,034,845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 (二零二零年：25%) 計算之稅項	313,019	258,711
應佔使用權益法計量之實體權益業績之稅務影響	2,549	6,109
來自授予中國附屬公司之稅務豁免及優惠之稅務影響	(160,002)	(158,470)
若干研究及開發開支按175% (二零二零年：175%) 扣減率扣稅之稅務影響	(140,519)	(105,695)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43,305	33,169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6,393)	(6,250)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11,654	207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824)	(4,032)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312	10,009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50,286	52,974
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	115,387	86,732

10. 年度溢利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附註11)	41,014	55,192
退休福利成本(不包括董事的退休福利成本)	666,395	223,794
以股份支付開支(不包括董事的以股份支付開支)	137,302	99,846
其他員工福利開支	<u>14,825,249</u>	<u>10,931,637</u>
員工福利開支總額	15,669,960	11,310,469
減：資本化為開發成本的金額	(61,139)	(60,217)
	<u>15,608,821</u>	<u>11,250,252</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3,685	126,62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2,984	158,790
無形資產攤銷	<u>47,588</u>	<u>43,786</u>
	<u>444,257</u>	<u>329,199</u>
新冠病毒相關租金優惠(附註15)	91	2,054
核數師酬金	8,800	8,760
確認作開支之存貨成本	237,618	324,304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計入其他收益或虧損)	7,829	(22,986)
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計入其他收益或虧損)	(11,688)	(1,8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計入其他收益或虧損)	<u>(5)</u>	<u>2,189</u>

11.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詳情如下：

	陳宇紅 人民幣千元 (附註 a)	何寧 人民幣千元	唐振明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A) 執行董事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366	1,533	2,105	5,004
以股份支付開支	22,819	-	7,392	30,211
退休福利成本	53	36	53	142
小計	24,238	1,569	9,550	35,357

上表顯示之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服務。陳宇紅先生亦為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

	張亞勤 人民幣千元	高良玉 人民幣千元	Gavriella Schuster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 非執行董事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253	253	328	834
以股份支付開支	779	779	779	2,337
小計	1,032	1,032	1,107	3,171

11.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 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 續

上表顯示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服務。

	曾之杰 人民幣千元	賴觀榮 人民幣千元	巫麗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袍金	105	263	249	617
以股份支付開支	623	623	623	1,869
小計	728	886	872	2,486

上表顯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服務。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酬金總額	41,014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詳情如下：

	陳宇紅 人民幣千元	唐振明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A) 執行董事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4,515	10,945	25,460
以股份支付開支	20,289	6,106	26,395
退休福利成本	39	39	78
小計	34,843	17,090	51,933

上表顯示之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服務。陳宇紅先生亦為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

11.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 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 續

	張亞勤 人民幣千元	高良玉 人民幣千元	Gavriella Schuster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 非執行董事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274	274	354	902
以股份支付開支	313	313	313	939
小計	587	587	667	1,841

上表顯示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服務。

	曾之杰 人民幣千元	賴觀榮 人民幣千元	巫麗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袍金	107	291	267	665
以股份支付開支	251	251	251	753
小計	358	542	518	1,418

上表顯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服務。

二零二零年酬金總額	55,192
-----------	--------

附註 a :何寧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1.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 續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當中有一名(二零二零年：兩名)本公司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四名(二零二零年：三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載述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7,487	5,987
退休福利成本	194	116
以股份支付開支	61,978	39,689
	<hr/>	<hr/>
	69,659	45,792

酬金介於以下區間之最高薪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之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12,000,001港元至12,500,000港元	-	1
12,500,001港元至13,000,000港元	1	-
17,500,001港元至18,000,000港元	-	1
18,500,001港元至19,000,000港元	2	-
19,500,001港元至20,000,000港元	-	1
27,000,001港元至27,500,000港元	1	-
	<hr/>	<hr/>
	4	3

於以上任何一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彼等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時之獎金或離職之補償。

概無董事於以上任何一個年度內放棄任何酬金。

12. 股息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息：		
二零二零年末期 - 每股2.90港仙(二零一九年：2.19港仙)	70,117	51,808

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23港仙(二零二零年：2.90港仙)，並有待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告作實。

13. 每股盈利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1,136,911	954,928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利息	-	43,461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1,136,911	998,389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780,474	2,522,327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購股權	42,078	14,740
可換股貸款票據	-	171,148
股份獎勵(見附註42)	138,143	88,874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960,695	2,797,089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股份數目乃於抵銷根據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見附註42)所持有之本公司未歸屬股份後達致。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具、裝置及 租賃				總計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626,700	452,323	14,191	8,337	326,601	1,428,152
滙兌調整	(8)	(2,008)	-	-	(367)	(2,383)
添置	-	146,865	652	38,267	13,283	199,067
轉讓	2,508	162	-	(40,705)	38,035	-
出售	-	(85,246)	(733)	-	(88)	(86,067)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9,346)	(10,949)	(1,006)	-	(14,438)	(35,73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9,854	501,147	13,104	5,899	363,026	1,503,030
滙兌調整	(2)	(2,168)	22	-	(436)	(2,584)
添置	-	174,283	588	19,796	79,554	274,221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獲得	273,648	136	-	-	-	273,784
轉讓	-	2,910	-	(20,826)	17,916	-
出售	-	(17,126)	(1,617)	-	(13,187)	(31,930)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25,104)	-	-	(4,989)	(30,09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3,500	634,078	12,097	4,869	441,884	1,986,428
折舊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49,364	310,331	10,951	-	255,083	625,729
滙兌調整	(4)	(1,565)	-	-	(263)	(1,832)
年度撥備	13,986	56,092	70	-	56,475	126,623
出售時撇銷	-	(79,849)	(552)	-	(88)	(80,489)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時撇銷	(2,709)	(9,329)	(891)	-	(12,100)	(25,02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637	275,680	9,578	-	299,107	645,002
滙兌調整	(1)	(1,477)	22	-	(320)	(1,776)
年度撥備	15,995	131,272	310	-	26,108	173,685
出售時撇銷	-	(12,460)	(916)	-	(13,139)	(26,515)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時撇銷	-	(19,930)	-	-	(4,123)	(24,05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631	373,085	8,994	-	307,633	766,343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6,869	260,993	3,103	4,869	134,251	1,220,08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9,217	225,467	3,526	5,899	63,919	858,028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按下列年率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樓宇	2%–3 1/3%
傢俬、裝置及設備	9%–33 1/3%
汽車	9%–20%
租賃物業裝修	於有關租期或19%–33 1/3% (以較短者為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在為賬面值為人民幣539,72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48,915,000元)之樓宇獲取產權證，該等樓宇均位於中國。

15.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7,003	241,643	278,646
匯兌調整	–	(862)	(862)
添置	–	251,706	251,706
折舊費用	(860)	(157,930)	(158,790)
處置	–	(33,361)	(33,361)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3,595)	(3,59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143	297,601	333,744
匯兌調整	–	(782)	(782)
添置	148,392	403,071	551,463
折舊費用	(2,921)	(220,063)	(222,984)
處置	–	(29,032)	(29,032)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4,768)	(4,76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1,614	446,027	627,641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32,809		31,823
	418,121		214,594

15. 使用權資產 - 續

本集團就其營運租賃若干寫字樓。所訂立之租賃合約固定為期1個月至10年。租賃條款乃根據個別基準商定，包含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確定合約可撤銷期間。

本集團就其營運定期訂立短期寫字樓租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披露之短期租賃開支的短期租賃組合相似。

本集團已就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取得土地使用權證。租賃土地按直線法於30至50年租期內計算折舊。

租金優惠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多間辦公室的出租人向本集團提供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致的租金優惠，減租幅度為21.37%，為期兩個月。

該等租金優惠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致，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46B段的所有條件，且本集團應用權宜措施，不評估變動是否構成租賃修訂。出租人就相關租賃的寬免或豁免引致的租賃款項變動的影響人民幣9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054,000元)確認為負可變租賃款項。

16. 無形資產

	合約制客戶										
	開發成本	專門技術	軟件	有關無形資產	技術專才	客戶關係	專利	商號	技術	不競爭協議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附註i)	(附註i)	(附註ii)		(附註i)	(附註i)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466,015	17,367	27,719	19,704	12,494	243,924	13,764	1,010	23,344	12,239	837,580
添置	60,217	-	1,100	-	-	-	-	-	-	-	61,31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6,232	17,367	28,819	19,704	12,494	243,924	13,764	1,010	23,344	12,239	898,897
添置	61,139	-	11,405	-	-	-	-	-	-	-	72,544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獲得	-	-	7,942	-	-	4,930	7	10,107	-	-	22,986
出售附屬公司	-	-	(3,341)	-	-	(38,553)	-	(42)	-	(8,966)	(50,90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7,371	17,367	44,825	19,704	12,494	210,301	13,771	11,075	23,344	3,273	943,525
攤銷 減值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55,504	17,367	27,190	19,704	12,494	228,775	12,571	1,010	23,344	12,239	710,198
年度撥備	38,366	-	441	-	-	3,786	1,193	-	-	-	43,78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3,870	17,367	27,631	19,704	12,494	232,561	13,764	1,010	23,344	12,239	753,984
年度撥備	40,070	-	1,721	-	-	4,444	5	1,348	-	-	47,588
出售附屬公司時攤銷	-	-	(3,341)	-	-	(38,553)	-	(42)	-	(8,966)	(50,90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3,940	17,367	26,011	19,704	12,494	198,452	13,769	2,316	23,344	3,273	750,670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431	-	18,814	-	-	11,849	2	8,759	-	-	192,85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2,362	-	1,188	-	-	11,363	-	-	-	-	144,913

開發成本由內部產生。所有其他無形資產均自第三方收購。

附註：

- i. 專門技術、合約制客戶有關無形資產、技術專才、技術及不競爭協議為已完全攤銷的無形資產，且仍然由本集團使用。
- ii. 部分開發成本、客戶關係、專利及商號已完全攤銷，而仍然存在。

16. 無形資產 - 續

所有無形資產均有固定使用年期並於以下期間按直線法攤銷：

開發成本	5 年
專門技術	3-10 年
軟件	3-10 年
合約制客戶有關無形資產	5 年
技術專才	5 年
客戶關係	5-10 年
專利	3.6-10 年
商號	5 年
技術	5 年
不競爭協議	3-5 年

17.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205,694
匯兌調整	(10,016)
	<hr/>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5,678
因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而產生	37,338
出售附屬公司	(191,686)
	<hr/>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1,330
	<hr/>
減值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31,838
匯兌調整	768
年內減值虧損確認	21,857
	<hr/>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4,463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	(56,787)
	<hr/>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7,676
	<hr/>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3,654
	<hr/>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1,215

17. 商譽 - 續

商譽之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扣除減值虧損)已分配至下列現金產生單位及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北京中軟	103,838	66,500
上海華騰	134,188	134,188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及相關業務	605,628	605,628
Catapult Systems, LLC(「Catapult」)	-	134,899
	<hr/> 843,654	<hr/> 941,215

除上述商譽外，產生現金流量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連同相關商譽亦計入在各現金產生單位及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以進行減值評估。

下列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釐定。計算時採用基於經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而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以及適用的貼現率。所採用的貼現率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各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特定風險的評估。超過五年期的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現金流量採用下文所示的穩定增長率推算。該等增長率基於有關行業推測。管理層認為，預測增長率乃屬合理。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其他主要假設涉及對於現金流入及 或流出的估計，當中包括銷售額預算及毛利率。該等估計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預期而作出。

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稅前貼現率		增長率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北京中軟	14%	15%	3%	3%
上海華騰	14%	14%	3%	3%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及相關業務	15%	17%	3%	3%
Catapult	不適用	16%	不適用	3%
中軟總公司計算機培訓中心	不適用	17%	不適用	3%

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任何該等假設之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該等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總值超過該等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總額。

17. 商譽 - 續

已確認減值虧損

Catapult於美國從事提供資訊科技服務之業務營運。該現金產生單位正轉型至雲服務相關服務及加強客戶群體，所需時間較預期長。二零二零年，新冠肺炎疫情增加轉型過程的不確定性，亦對現金產生單位的整體營運造成不利影響，導致二零二零年商譽減值虧損人民幣21,027,000元。如附註39所述，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出售Catapult。

此外，由於培訓中心的財務表現及前景未如理想，故於二零二零年確認其商譽全額減值虧損人民幣830,000元。培訓中心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清算。

18.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的成本	362,278	237,690
分佔收購後溢利，扣除已收股息	38,241	25,342
非上市投資的減值虧損	(15,878)	(15,878)
	<hr/>	<hr/>
	384,641	247,154

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包括於中國營運之實體及投資基金的投資。

其中一家實體主要在中國從事資訊科技培訓服務，其營運及增長受到二零二零年新冠肺炎疫情的不利影響。聯營公司於二零二零年錄得經營虧損，而本集團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對其於聯營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評估，該價值計算法需估計聯營公司將產生的現金流量，並採用26%的貼現率。於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5,878,000元，已於二零二零年確認。

18.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 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概無個別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對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淨值造成重大影響。

並非個別重大的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滙總資料：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分佔虧損及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10,196	24,435
本集團於該等投資的權益之賬面值總額	<u>384,641</u>	<u>247,154</u>

19.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權益工具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	<u>78,513</u>	<u>61,825</u>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PointGuard Management I, L.P.(「PointGuard Management」)及其他共同投資合夥人訂立合夥協議。根據合夥協議，本集團同意向PointGuard Ventures I, L.P.(「PointGuard Ventures」)作出總額為10,000,000美元之資本承擔，該公司為一間開曼群島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從事私人及公眾技術融合企業的股權或股權相關證券的風險資本投資。根據合夥企業，PointGuard Management擁有管理、控制及進行PointGuard Ventures事務，以及代表其進行任何及所有行動的獨家專屬權利。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不能對PointGuard Ventures行使控制或重大影響力。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PointGuard Ventures的注資達10,000,000美元(二零二零年：10,000,000美元)，佔分佔權益的13.29%(二零二零年：13.29%)。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與其他八名共同投資合夥人訂立合夥協議，以成立南京圖靈一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南京圖靈」)。根據合夥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六日之補充協議修訂)，本集團同意向南京圖靈作出總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之注資，佔分佔權益的7.47%。南京圖靈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成立為一間中國有限合夥公司，從事私人及公眾人工智能企業的股權或股權相關證券的風險資本投資。根據合夥協議，南京圖靈的普通合夥人擁有管理、控制及進行南京圖靈事務，以及代表其進行任何及所有行動的獨家專屬權利。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不能對南京圖靈行使控制或重大影響力。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南京圖靈的注資達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5,000,000元)。

20. 存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電腦硬件、設備及軟件產品	<u>162,631</u>	51,192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撥備)	5,256,303	4,279,847
給予供應商之墊款	406,638	129,73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扣除撥備)	258,055	258,035
	<u>5,920,996</u>	<u>4,667,618</u>
為呈報目的進行分析：		
非流動資產	26,565	87,455
流動資產	5,894,431	4,580,163
	<u>5,920,996</u>	<u>4,667,618</u>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 續

本集團之信用期介乎30至180日。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項目式開發合同銷售貨品及服務)及提供其他類型服務日期所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4,547,394	3,893,261
介乎91至180日	417,732	233,695
介乎181至365日	210,631	82,027
介乎一至兩年	80,546	70,864
	<hr/>	<hr/>
	5,256,303	4,279,847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釐定各客戶之信貸上限。授予客戶之信貸上限每次均予以檢討。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6。

22. 金融資產轉讓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9,587,000元的貿易應收賬款(二零二零年：無)已按無追索權基準向獨立第三方保理。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向對手方轉移該等貿易應收賬款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已悉數取消確認該等貿易應收賬款。取消確認貿易應收賬款之相關虧損為人民幣5,51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201,000元)，已於損益扣除。

23. 應收票據及應付票據

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u>42,438</u>	15,851

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180日內	<u>56</u>	33,446

24 合約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u>1,740,630</u>	1,904,185

合約資產主要關於本集團就已完成但未開具發票的項目收取代價的權利，因有關權利取決於本集團日後的履約。合約資產在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撥至貿易應收賬款。

預期不會於本集團正常經營週期內結算的合約資產，乃基於預期結算日期分類為即期及非即期。於二零二一年末呈報的全部合約資產均為即期。

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36。

25. 應收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末，應收關連公司款項主要指應收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的股息、向本集團聯營公司預付的款項以及轉讓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權益之應收代價。該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末，應付關連公司款項主要指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的墊款，該筆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6. 已抵押存款 銀行結餘

已抵押存款

該款項指抵押予若干銀行作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短期貿易及分期貸款融資之存款，故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資產。存款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於報告期末之加權平均年利率為0.16厘(二零二零年：0.16厘)。該等已抵押存款將於清償貿易及貸款融資下的相關負債後解除抵押。

銀行結餘

該款項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加權平均利率0.19厘(二零二零年：0.26厘)計息。

於報告期末，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包括下列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款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1,735,034	598,240
美元	48,361	58,187
日圓	<u>46,437</u>	<u>59,959</u>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已對銀行結餘進行減值評估，得出的結論為對手方銀行違約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因此並無計提信貸虧損撥備。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768,297	569,163
應付工資	1,238,154	928,813
其他應付稅項	113,763	94,155
其他應付賬款	131,371	160,834
	<hr/>	<hr/>
	2,251,585	1,752,965

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428,871	536,205
介乎91至180日	133,023	898
介乎181至365日	100,324	3,833
介乎一至兩年	82,555	5,868
兩年以上	23,524	22,359
	<hr/>	<hr/>
	768,297	569,163

採購貨品及服務之平均信用期為90日。本集團已制定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維持足夠營運資金清償到期債務。

28. 租賃負債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213,849	142,318
為期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44,178	93,541
為期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91,781	58,690
超過五年	-	7,711
	<hr/>	<hr/>
減：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之款項(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449,808	302,260
	(213,849)	(142,318)
	<hr/>	<hr/>
十二個月後到期償還之款項(列於非流動負債項下)	235,959	159,942

租賃負債所應用之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乎2.02%至6.41%(二零二零年：1.57%至6.42%)。

29.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410,877	329,240

預期不會於本集團正常經營週期內結算的合約負債，乃基於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最早責任日期分類為即期及非即期。於二零二一年末呈報的全部合約負債均為即期。

下表顯示本年度就結轉合約負債確認的收入金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之已確認收入	210,804	80,287

30. 遲延稅項

以下為本集團已確認之主要遲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於本年度及往年之變動：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稅基之差額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商號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滙兌調整									
計入損益	394	298	(1,275)	-	-	-	-	(1,561)	(2,144)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	-	(499)	-	-	-	-	(49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滙兌調整									
計入損益	732	3	(659)	(904)	-	189	337	771	469
稅率變動之影響	(564)	-	-	-	-	-	-	-	(564)
收購附屬公司	(1,232)	-	-	-	-	(1,416)	(2,527)	-	(5,175)
出售附屬公司	-	-	(986)	-	-	-	-	976	(1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02)	-	-	2,087	(7,677)	(1,227)	(2,190)	910	(10,299)

下列為就財務報告目的而對遲延稅項結餘所作之分析：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013	5,753
遞延稅項負債	(13,312)	(10,896)
	(10,299)	(5,143)

30. 遲延稅項 - 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可供抵扣未來溢利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324,05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37,743,000元)。已就零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962,000元)之該等虧損確認遜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溢利難以預測，未就剩餘人民幣324,05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29,781,000元)之稅項虧損確認遜延稅項資產，而該等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二六年(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五年)之前的各個年度到期。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溢利宣派的股息須根據相關稅務條約繳交5%或10%的預扣稅。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不可分派溢利所產生的暫時差額約人民幣7,102,09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691,711,000元)在綜合財務報表計提遜延稅項撥備，因為本集團能夠控制該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該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

31. 可換股貸款票據

於二零一七年發行的可換股貸款票據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與Dan Capital Management Ltd(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於二零一七年五月經修訂)，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發行，而認購方則有條件地同意認購以人民幣列值以港元結算的可換股貸款票據，該可換股貸款票據將按本金總額900,000,000港元(將按發行票據當日之現行市場匯率，即二零一七年票據之等額人民幣本金額)結算。可換股貸款票據分兩批發行，本金總額分別為254,000,000港元及646,0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分別向Dan Capital Tangkula Limited Partnership及Dan Capital Kunlun Limited Partnership(作為最終認購方)發行，該兩間公司均由Dan Capital Management Ltd成立。按固定匯率人民幣0.8681元兌1港元換算，二零一七年票據之等額人民幣本金額其後釐定為人民幣781,290,000元。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三日。

可換股貸款票據賦予持有人權利，於到期日當日或之前隨時按轉換價(可就(其中包括)股份合併或拆細、資本化發行及資本分派作出調整)每股5港元(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每股人民幣4.34元)轉換為18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除非之前已贖回、轉換及註銷)。可換股貸款票據按3厘的年利率計息並每半年支付一次，首個付息日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除非之前已轉換、償還或註銷，尚未行使可換股貸款票據將由本公司於到期日按未轉換二零一七年票據的等額人民幣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按到期日港元兌人民幣當前市場匯率以港元贖回。

31. 可換股貸款票據 - 續

於二零一七年發行的可換股貸款票據 - 續

本公司無權要求於到期日前提早註銷或贖回任何可換股貸款票據。倘發生特定違約事件，票據持有人可要求按其當時未轉換二零一七年票據的等額人民幣本金額以港元即時贖回可換股貸款票據。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作出之公告。

於初步確認時，可換股貸款票據的轉換選擇權部分與負債部分分開呈列，轉換選擇權部分可按照以固定數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換取固定數額的本公司本身權益的方式結算。轉換選擇權部分於初步確認後列入可換股貸款票據儲備項下的權益內。可換股貸款票據的負債部分之實際年利率為6.11厘。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所公佈，本公司收到票據持有人之正式要求，將彼等全部可換股貸款票據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已登記兌換該等票據。可換股票據其後於同日兌換為180,000,000股普通股。

可換股貸款票據負債部分於年內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之賬面值	-	751,501
票據持有人轉換	-	(760,455)
利息開支(附註8)	-	43,461
已付利息	-	(34,507)
年末之賬面值	<hr/>	<hr/>

32. 借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銀行貸款(附註(i))	916,411	290,818
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ii))	1,021,880	1,498,697
	<hr/> 1,938,291	<hr/> 1,789,515
應償還之賬面值：		
一年內	917,421	368,130
為期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020,870	369,805
為期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1,051,580
	<hr/> 1,938,291	<hr/> 1,789,515
減：須於一年內償還、列為流動負債之金額	(917,421)	(368,130)
	<hr/> 1,020,870	<hr/> 1,421,385
列為非流動負債之金額		
借款總額		
按浮動利率 - 分期貸款融資項下(附註(ii))	1,021,880	1,498,697
按浮動利率 - 其他(附註(iii))	330,000	130,000
按固定利率 - 其他(附註(iv))	586,411	160,818
	<hr/> 1,938,291	<hr/> 1,789,515

除下文附註(ii)所述以港元計值的貸款外，本集團之借貸乃以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列值。

32. 借貸 - 續

附註：

(i) 由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ii) 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分兩批從其與多家金融機構的貸款融資籌得18億港元貸款。該等貸款為融資協議項下的全數承擔金額，並須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零二二年一月、二零二二年七月及二零二三年一月按5厘、10厘、15厘及70厘的比例分期償還。合約利率為適用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9厘，實際年利率介乎2.90厘至2.96厘。根據融資協議條款，本公司須遵守財務契諾，以維持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不少於人民幣38億元，以及(1)綜合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與綜合財務開支的比率、(2)綜合債務淨額與綜合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比率，以及(3)現金股息與本公司可分派溢利的比率。前三期還款5.4億港元佔貸款的30%，已於二零二一年償還。

此外，本集團須抵押一筆金額為人民幣5,69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2,792,000元)的存款，並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為非流動。除非獲融資代理事先書面准許，或用作預付或償還任何未償還貸款，否則本集團不得自相關存款賬戶提取任何款項，前提為(a)並無持續違約或因該提款而導致違約，及(b)存款賬戶內金額將不會降至低於融資協議所規定之指定結餘。指定結餘指全部未償還貸款將於三個月期間應計之利息總額。

(iii) 借貸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利率收取利息。年內之平均年利率為3.21厘(二零二零年：3.61厘)。

(iv) 固定利率借貸按年利率3.32厘至3.55厘(二零二零年：3.50厘至4.35厘)收取利息。

33. 股本

	股份數目	面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000,000,000</u>	<u>200,000</u>
財務報表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所示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544,307,358	127,215,369
行使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附註 i)	180,400,000	9,020,000
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附註 ii)	180,000,000	9,000,000
	<hr/>	<hr/>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04,707,358	145,235,369
行使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附註 iii)	2,200,000	110,000
發行配售股份(附註 iv)	162,000,000	8,100,000
	<hr/>	<hr/>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068,907,358</u>	<u>153,445,369</u>
	<hr/>	<hr/>
	138,703	

33. 股本 - 續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認購 180,400,000股每股面值 0.05 港元普通股之購股權已於每股3.67港元至4.50 港元之間行使(見附註42)。該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ii)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二零一七年發行本金額為900,000,000港元(按固定匯率換算為人民幣781,290,000元)的可換股貸款票據按每股5港元(按固定匯率換算為人民幣4.34元)的換股價轉換為1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見附註31)。該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iii)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認購2,200,000股每股面值 0.05 港元普通股之購股權已於每股5.22港元至5.65 港元之間行使(見附註42)。該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iv)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162,000,000股每股面值 0.05 港元普通股由配售代理按每股12.26港元的價格配售予六名承配人。該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34. 股份溢價及儲備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之進賬款項可分派予本公司擁有人，惟前提是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仍可支付日常業務過程中之到期債務。股份溢價亦可以繳足紅股形式進行分派。

其他儲備

若非控股權益持有之權益發生變動，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之相對權益的變動。其他儲備主要指計及重新分配附屬公司若干其他儲備的影響後，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值之間的差額。

一般儲備金及法定企業發展基金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外商投資企業須向一般儲備基金及法定企業發展基金提撥款項。撥入該等儲備基金之款項須從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相關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除稅後溢利淨額中撥付，而劃撥金額及分配基準由彼等各自之董事會每年決定。一般儲備金可用以抵銷附屬公司往年的虧損(如有)及透過資本化發行方式轉增股本。法定企業發展基金可透過資本化發行用以擴大附屬公司之股本基礎。

34. 股份溢價及儲備 - 續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中國附屬公司(外商投資企業除外)須向法定盈餘公積金提撥款項。撥入該等基金之款項須按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相關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除稅後溢利淨額之10%撥付。

3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可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股本結構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較往年保持不變。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債務淨額(包括附註32所披露的借貸，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庫存股份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按半年基準檢討資本結構。在檢討過程中，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每類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會根據本公司董事的推薦建議，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券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3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權益工具	78,513	61,825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u>11,205,434</u>	<u>8,390,404</u>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u>2,738,756</u>	<u>2,419,102</u>

36.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票據、應收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權益工具、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股息、借貸、應付票據及可換股貸款票據。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披露於各附註。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輕該等風險之相關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察，務求及時而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因提供服務之收入而產生以外幣列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收賬款，因以外幣列值之採購而產生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故使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服務收入中約0.53%(二零二零年：0.6%)以提供服務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1,735,034	600,131	1,021,880	1,500,801
美元	73,060	120,524	987	6,278
日圓	49,746	77,115	449	1,330
其他	14,351	12,202	2,403	887

本集團之政策為各經營實體均盡量以當地貨幣經營，以最大程度減低貨幣風險。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均以人民幣進行。由於外匯風險(外幣貸款(附註32)除外)對本集團之影響輕微，管理層並未對沖外匯風險。然而，管理層持續監察所有外匯風險敞口之變動，包括外幣貸款之外匯風險敞口，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匯風險敞口。

36.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 續

市場風險 - 續

(i) 貨幣風險 - 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港元、美元及日圓帶來的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及貶值5%之敏感度。5%為匯報外匯風險所用之敏感率，代表管理層對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列值之未到期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按匯率變動5%調整其換算金額。下列正值 負值表示人民幣兌有關貨幣升值5%所導致的除稅後溢利增加 減少。倘人民幣兌有關貨幣貶值5%，則將對結果造成等額的相反影響。

	港元影響 (附註 a)	美元影響 (附註 b)	日圓影響 (附註 c)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除稅後溢利	(26,743)	33,775	(2,703)	(4,284)	(1,849)	(2,842)

附註：

- a) 主要由報告期末港元貿易應收賬款、銀行結餘、貿易應付賬款以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分期貸款的風險敞口產生。
- b) 主要由報告期末的美元貿易應收賬款、銀行結餘、其他應收賬款、貿易應付賬款以及其他應付賬款的風險敞口產生。
- c) 主要由報告期末的日圓貿易應收賬款、銀行結餘及貿易應付賬款的風險敞口產生。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允值利率風險為定息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將因應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將因應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

36.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 續

市場風險 - 續

(ii) 利率風險 - 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一筆金額為人民幣1,351,88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628,697,000元)之銀行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外，本集團所有餘下銀行借貸均按固定利率計息。

本集團須承受與可換股貸款票據(詳情見附註31)、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借貸(見附註32)及租賃負債(見附註28)有關之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須承受與浮息銀行借貸(見附註32)及銀行存款(見附註26)有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該風險主要源自一筆無抵押銀行貸款受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現行利率的波動影響。本集團保持一定的浮動利率借貸，以盡可能減少公平值利率風險。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利率風險敞口。本公司董事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文的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借貸的利率風險敞口釐定(見附註32)。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滙報利率風險時，借貸採用50個基點(二零二零年：50個基點)之增減，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產生自浮息短期銀行結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不重大，故敏感度分析並無包括短期銀行存款。

就浮息借貸而言，倘利率調高50個基點(二零二零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減少 增加人民幣2,58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087,000元)。

36.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對手方違反其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自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以覆蓋其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進行減值評估。有關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信貸風險的最大敞口及相關減值評估(如適用)的資料概述如下：

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專人負責釐訂信貸上限、信貸批核及其他監管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以逾期信貸虧損模式對貿易結餘分別或給予撥備矩陣進行減值評估。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顯著降低。

按地域劃分，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總額中，本集團於中國的經營實體呈報的貿易應收賬款佔98.8%(二零二零年：97.5%)。本集團信貸風險集中，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貿易應收賬款分別佔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的40.4%(二零二零年：49.3%)及55.5%(二零二零年：62.5%)。此外，存於中國多間獲授權銀行的流動資金面臨信貸集中風險。除以上所述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就減值評估而言，其他應收賬款、應收關連方款項及非即期的其他應收賬款不被認為信貸風險較高，因為該等金融資產的對手方均擁有公正的信貸評級。

由於交易對手為中國及香港具有高信用評級的銀行，故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作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份，本集團就其業務營運對其客戶採用內部信貸評級。下表提供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全期之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內的撥備矩陣共同進行評估之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之信貸風險資料。

36.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 續

撥備矩陣：

內部信貸評級	虧損率 %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賬面總值		賬面總值	
		貿易應收賬款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人民幣千元
類別1：低風險	0.09%-0.47%	349,559	235,491	367,394	272,230
類別2至3：中至高風險	1.98%-19.47%	683,496	352,954	394,374	325,516
類別4至5：非常高風險至極高風險	45.31%-100.00%	74,657	36,043	65,252	41,55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為人民幣4,384,06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678,342,000元)的信貸減值應收賬項及具有重大未支付結餘的若干應收賬項，以及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462,49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525,418,000元)的具有重大未支付結餘的若干合約資產乃個別進行評估。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基於撥備矩陣分別就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42,71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1,124,000元)及人民幣2,24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6,964,000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基於對信貸減值應收賬項及具有重大未支付結餘的若干應收賬項及合約資產的個別評估，分別就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計提減值虧損人民幣5,93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4,189,000元)及人民幣121,48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21,737,000元)。該等撥備乃根據簡化方式按等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估計虧損率乃基於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應收賬項的特定因素及無須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作調整。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方法，確保更新有關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料。合約資產的風險特徵與同類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大致相同。因此，集團的結論是，貿易應收款項的損失率與合約資產損失率的有合理的近似。

36.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 續

下表顯示上述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確認之減值虧損以及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的其他變動。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0,776
匯兌調整	(101)
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的減值虧損	45,313
就貿易應收賬款撥回的減值虧損	(1,533)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貿易應收賬款	(1,641)
就合約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158,701
就合約資產撥回的減值虧損	(35,455)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合約資產	<u>(7)</u>
	<u>486,053</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6,053
匯兌調整	49
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的減值虧損	48,649
就貿易應收賬款撥回的減值虧損	(26,699)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貿易應收賬款	(12,059)
就合約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123,728
就合約資產撥回的減值虧損	<u>(37,899)</u>
	<u>581,822</u>

流動資金風險

就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對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進行監察並將之維持在管理層視為充裕的水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之管理層監察銀行借款的使用情況及確保遵守協議的相關條款。

本集團依賴銀行借款作為流動資金的重要來源。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動用之一般借貸融資約人民幣3,716,45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846,942,000元)。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年期。該表基於本集團可能須還款之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當中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按浮動利率計算，則未貼現金額按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36.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 續

流動資金風險 - 續

流動資金表

	按要求或 加權平均利率 %	少於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六個月 但不超過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789,671	-	-	-	789,671	789,671
應付票據		56	-	-	-	56	5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0,657	-	-	-	10,657	10,657
應付股息		81	-	-	-	81	81
借貸	3.21	936,584	11,494	1,021,772	-	1,969,850	1,938,291
租賃負債	4.52	106,584	103,624	152,644	110,002	472,854	449,808
		1,843,633	115,118	1,174,416	110,002	3,243,169	3,188,564
二零二零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587,289	-	-	-	587,289	587,289
應付票據		33,446	-	-	-	33,446	33,44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8,771	-	-	-	8,771	8,771
應付股息		81	-	-	-	81	81
借貸	3.61	105,506	262,974	402,546	1,060,416	1,831,442	1,789,515
租賃負債	5.22	90,475	80,210	105,119	66,845	342,649	302,260
		825,568	343,184	507,665	1,127,261	2,803,678	2,721,362

3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

(i) 本集團以經常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部份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層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權益工具

78,51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層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權益工具

61,825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乃以相關基金的資產淨值為基準，主要藉其底層投資的資產淨值釐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資產淨值，其明顯變動可導致公允價值計量出現重大變動。

(ii)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之對賬：

按公允價值
計量之權益工具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62,901

匯兌調整

(2,923)

公允價值變動

1,84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61,825

注資

5,000

匯兌調整

(1,357)

公允價值變動

13,04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78,513

38. 收購附屬公司

收購眾標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八日，本集團收購北京眾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眾標」)的100%股權。眾標在軟件產業知識圖譜及行業數字字典方面擁有強大實力，收購該公司旨在構建本集團的軟件產業知識圖譜能力和行業數字字典。此收購事項使用收購法列賬為收購業務。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34,187
或然代價安排(附註)	<u>18,305</u>
 總計	 <u>52,492</u>

附註：

基於收購協議，取決於能否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期間內實現協議所定義的高質量收入，本集團須額外支付最多人民幣23,258,000元。此責任之估計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8,305,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或然安排之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9,992,000元，並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為收購之應付代價。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341,000元已自所轉讓代價中扣除，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本年度開支，列入「行政開支」。

於收購日期之所獲得資產及所確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6
無形資產	22,97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67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8
遞延稅項負債	(5,17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3,503)
借貸	<u>(1,000)</u>
 總計	 <u>15,154</u>

所獲得之應收賬款(主要為貿易應收賬款)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679,000元，其合約總額人民幣1,679,000元。該合約現金流量預期將於收購日期收取。

38. 收購附屬公司 - 續

收購產生之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52,492
減：所獲得淨資產之確認金額	<u>(15,154)</u>
收購產生之商譽	<u>37,338</u>

由於收購事項包括配套員工及預期協同效應，收購眾標產生了商譽。該等利益不會與商譽分開確認，乃由於彼等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

收購眾標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支付之代價	34,187
減：所獲得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u>(38)</u>
總計	<u>34,149</u>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之影響

年度溢利中包括眾標產生之額外業務應佔之人民幣2,387,000元。年度收入包括眾標產生之人民幣12,151,000元。

倘收購眾標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收入將為人民幣18,401,792,000元，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將為人民幣1,133,879,000元。此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於，並非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將實際產生之收入及經營業務之指標，亦非對未來業務之預測。

38. 收購附屬公司 - 續

收購南京上雲棲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收購南京上雲棲的10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15,135,000元。

本集團選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應用可選集中度測試，並得出結論，土地連同建築組成部分被視為一項單一的可識別資產。

因此，本集團確定所獲得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幾乎所有公允價值都集中在一項單一的可識別資產，並得出結論，所收購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並非一項業務。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資產及負債：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3,648
無形資產	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3,77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27,703</u>
總計	<u>315,135</u>

收購南京上雲棲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支付之代價	315,135
減：所獲得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u>(27,703)</u>
總計	<u>287,432</u>

39.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本集團訂立出售協議出售其於Catapult的100%股權。此出售事項的目的是為本集團其他業務的擴展產生現金。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完成，本集團自此失去對Catapult的控制權。Catapult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已收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	<u>329,353</u>
已收代價總額	<u>329,353</u>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9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41,0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7,676
其他資產及負債	<u>(10,946)</u>
已出售淨資產	<u>(43,716)</u>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收益：

已收及應收代價	329,353
已出售淨資產	<u>(43,716)</u>
已出售商譽	<u>(134,899)</u>
於出售Catapult 後累計匯兌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u>5,608</u>
出售收益(列入其他收益或虧損)	<u>156,346</u>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329,353
減：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u>(7,676)</u>
	<u>321,677</u>

39. 出售附屬公司 - 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本集團訂立出售協議出售其於山東中軟國際數智科技有限公司（「山東數智」）的24.98%股權。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二日完成，本集團自此失去對山東數智的控制權。山東數智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已收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

_____ -

已收代價總額

_____ -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72
其他資產及負債	1,090
